

江苏银科金典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F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五年五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公司的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1.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殷文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00%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33.33%股份，拥有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的实际控制权。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人员和管理层对股份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需要加强学习。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能有效践行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及治理机制运行紊乱的风险。

2. 国家宏观经济波动和宏观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集中于金融行业，金融行业的市场指数和相关政策对公司影响较大。近年来我国金融行业（尤其是地方农村商业银行）发展势头较好，为本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但是，如果宏观经济发生重大的波动和调整，或者金融领域受政策影响出现较大调整，都将会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3. 专业人才流失的风险

技术人才队伍是软件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在关键技术的设计、研发及应用各个环节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产品多应用于专业性要求较高的金融和泛金融领域，核心技术及应用技术掌握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公司通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投入培养了一支较为成熟的技术队伍。专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一旦流失，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

4. 财务管理风险

公司金融 IT 服务、金融应用软件、银行互联网应用等业务的成本费用主要为人工及与人工相关的其他支出。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处于业务发展初期，存在人员混用、身兼多职的情形，运营人员、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存在交叉，且未对人员工时等进行精细化管理，因此导致报告期的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归集不够精确。虽然上述事项对报告期的净利润、净资产不构成影响，但可能导

致报告期成本、费用异常波动，并对报告期的毛利率、费用率产生一定的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对成本核算体系进行了梳理和规范，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业务的包括成本核算体系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体系等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会计核算的准确性。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严格执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体系，可能对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准确等财务管理产生一定的影响。

5. 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和《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即：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软件产品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公司2010年9月取得江苏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规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2010年至2014年享受了上述“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公司2010年6月13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9月25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三年。所以，公司2013年、2014年享受按照12.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5年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同时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符合税法相关规定的研究费用享受了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随着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享受完毕，公司将享受优惠税率相对较高的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将减少公司2015年及之后的净利润。同时如果未来国家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如增值税不再有优惠政策或公司发生未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研发费用不符合加计扣除相关规定等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费用将大幅增加，从而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的较大影响。

目 录

目 录.....	1
释 义.....	3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5
一、公司情况	5
二、股票挂牌情况	6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6
四、公司股权结构	7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8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1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中介机构情况	19
第二章 公司业务.....	21
一、业务情况	21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和方式	25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9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34
五、业务模式	4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40
第三章 公司治理.....	50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52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4
四、公司的独立性	54
五、同业竞争情况	56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5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59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62
第四章 公司财务.....	63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63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82
三、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00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4
五、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合并口径）	116
六、母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资产情况	127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债务情况（合并口径）	131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35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36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0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40
十二、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141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1
十四、风险因素	142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46
一、公司声明	14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7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4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0
第六章 附件	15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51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1
三、法律意见书	151
四、公司章程	15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51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银科金典	指	江苏银科金典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江苏银 科金典电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银科有限	指	江苏银科金典电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东日兴	指	江苏东日兴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艾特姆	指	南京艾特姆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艾特姆	指	南京艾特姆金融设备有限公司
银科投资	指	常州银科投资有限公司
华融担保	指	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普兰普	指	常州普兰普电子有限公司
海门农商行	指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科	指	南京银科金融设备有限公司
戚建投资	指	常州市戚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留学归国人员协会	指	由在常州工作的留学回国人员以及常州市有关单位自 愿组成的地方性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
CRM 系统	指	CRM 系统基于网络、通讯、计算机等信息技术，能实 现企业前台、后台不同职能部门的无缝连接，能够协 助管理者更好地完成客户关系管理的两项基本任务： 识别和保持有价值客户。
ATM	指	自动取款机，是一种高度精密的机电一体化装置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是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 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IBM	指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nufacture，国际商业机器 公司的英文缩写；是全球最大的提供信息技术和业务解 决方案的公司。
020	指	将线下商务的机会与互联网结合在一起，让互联网成为 线下交易的前台
ANSI	指	美国国家标准学会（AMERICAN NATIONAL STANDARDS INSTITUTE）
SOA	指	面向服务架构，它可以根据需求通过网络对松散耦合的 粗粒度应用组件进行分布式部署、组合和使用
BI	指	商业智能，由数据仓库（或数据集市）、查询报表、数 据分析、数据挖掘、数据备份和恢复等部分组成的、以 帮助企业决策为目的技术及其应用

CMMI	指	能力成熟度模型,是鉴于企业在开发流程化和质量管理上的国际通行标准
余额宝	指	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宝为其客户推出的一项增值服务,客户将钱转入余额宝可以获得一定的收益。
众筹	指	即大众筹资或群众筹资,是指一种向群众募资,以支持发起的个人或组织的行为。
P2P	指	即“peer-to-peer”,意即个人对个人,是一种将小额资金聚集起来借贷给有资金需求人群的一种民间小额贷款模式。
直销银行	指	银行无营业网点,不发放实体银行卡,客户主要通过电脑、电子邮件、手机、电话等远程渠道获取银行产品和服务。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江苏银行	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准利率	指	贷款合同生效日与借款期限相对应档次的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银科金典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章程》	指	江苏银科金典电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广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银科金典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Youngerkingdom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殷文字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6 月 1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23 日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9-1 号 21 楼

邮政编码：213001

电话：0519-81886522

传真：0519-86665114

互联网网址：<http://www.3wyk.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王建强

电子邮箱：wangjianqiang@3wyk.com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经营范围：计算机应用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安防系统工程的设计及施工；企业管理策划；电脑图文制作；市场营销策划；金融设备、办公设备租赁、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从事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金融软件的开发与实施

组织机构代码：76283554-9

二、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5,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东殷文字任公司董事长，股东印荣国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股东殷荷珍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股东张永坚任董事兼副总经理。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上述人员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殷文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合计 7,500,00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合计 5,000,000 股，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的规定，上述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除上述情况外，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股东亦未出具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本次挂牌时，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可转让的股份数为 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流通股份数量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1	殷文字	7,500,000.00	50.00	7,500,000.00	-	董事长
2	银科投资	5,000,000.00	33.33	5,000,000.00	-	-
3	印荣国	1,000,000.00	6.67	1,000,000.00	-	董事、总经理
4	殷荷珍	1,000,000.00	6.67	1,000,000.00	-	董事、财务总监
5	张永坚	500,000.00	3.33	500,000.00	-	董事、副总经理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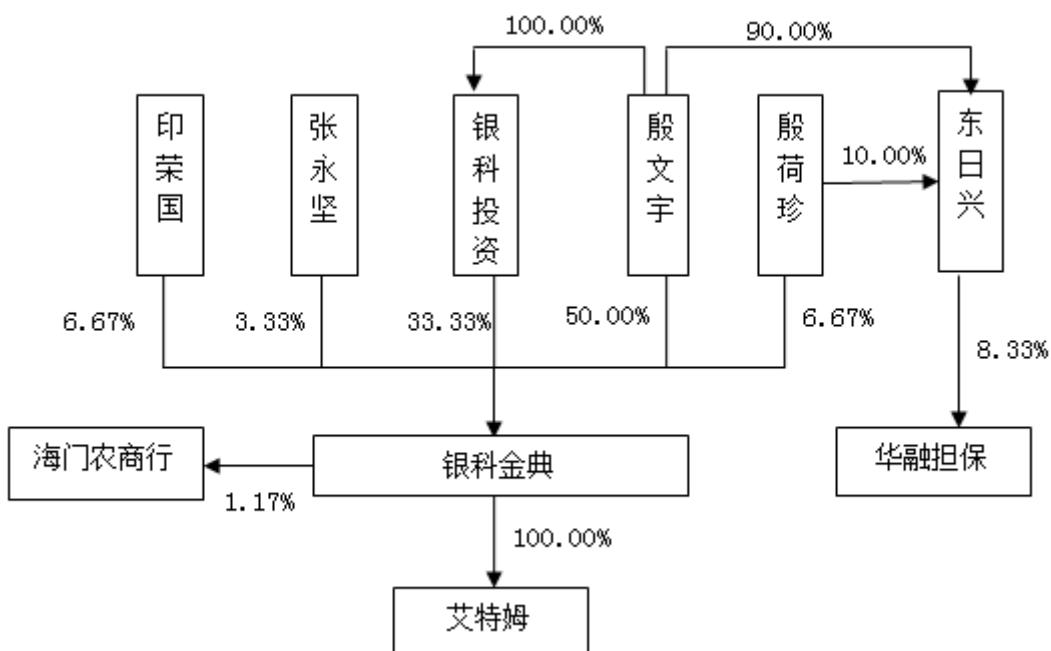
四、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1	殷文字	7,500,000.00	50.00
2	银科投资	5,000,000.00	33.33
3	印荣国	1,000,000.00	6.67
4	殷荷珍	1,000,000.00	6.67
5	张永坚	500,000.00	3.33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殷文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00%的股份，通过持有公司法人股东银科投资 100.00%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33.33%股份，其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自 2004 年 7 月至今，殷文字先生实际负责公司主要运营决策工作，并且凭借其所持股权，能够单独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选举和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实施决定性影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殷文字先

生，未发生变化。除此之外，殷文字先生持有东日兴 90.00% 股份，持有公司法人股东银科投资 100.00% 股份。

殷文字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 年 6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职员；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担任上海普兰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公司监事，实际负责公司重大经营决策。2014 年 12 月 15 日被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同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任期均为三年。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1	殷文字	7,500,000.00	50.00
2	银科投资	5,000,000.00	33.33
3	印荣国	1,000,000.00	6.67
4	殷荷珍	1,000,000.00	6.67
5	张永坚	500,000.00	3.33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四）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除股东殷文字与殷荷珍为姑侄关系，银科投资为殷文字全资控股外，公司自然人股东之间无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亦无任何直系或三代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成立

江苏银科金典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苏银科金典电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2004 年 6 月 10 日，经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有限公司成立，注册号为 3204002102797，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2004 年 6 月 7 日，常州恒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常泰会验（2004）144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4 年 6 月 7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100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2004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名称为“江苏银科金典电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1	殷荷珍	650,000.00	65.00	650,000.00	货币出资
2	姚志晶	150,000.00	15.00	150,000.00	货币出资
3	戴岐芳	100,000.00	10.00	100,000.00	货币出资
4	王惠君	100,000.00	10.00	100,0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货币出资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8年1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决定：（1）同意姚志晶将其持有公司的15.00%股权，戴岐芳将其持有公司的10.00%股权，王惠君将其持有公司的10.00%股权转让给殷荷珍；（2）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加至1,000.00万元，其中由殷文字认缴750.00万元，印荣国认缴100.00万元，张永坚认缴50.00万元；（3）修改公司章程。

2008年1月16日，常州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方会验字(2008)1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1月16日，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缴90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殷文字	7,500,000.00	75.00	货币出资
2	印荣国	1,000,000.00	10.00	货币出资
3	殷荷珍	1,000,000.00	10.00	货币出资
4	张永坚	500,000.00	5.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因年代久远及当事人法律意识单薄，本次股权转让未留下相关支付凭证，但（1）本次股权转让经股东会一致通过，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合法，且转让股东均表示同意，意思真实；（2）有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出资真实；（3）工商局予以办理工商变更，未存在法律程序上瑕疵；（4）殷荷珍女士做出声明，自己已经支付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对价，自身从未存在替他人代持股份的情形，也

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若因本次股权转让造成纠纷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公司合法权益的情形，由其承担一切责任，保证不使公司利益受到任何损失。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本次股权转让未留下相应支付凭证，存在一定瑕疵，但已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本次股权转让相关验资报告，工商变更亦已完成，并得到殷荷珍女士的承诺兜底，股权清晰，不存在关于上述股权权属的潜在纠纷。

2008年1月24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10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由新增股东银科投资以货币形式出资500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2月9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亚苏验（2015）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4年10月22日，公司已收到银科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殷文字	7,500,000.00	50.00	货币出资
2	银科投资	5,000,000.00	33.33	货币出资
3	印荣国	1,000,000.00	6.67	货币出资
4	殷荷珍	1,000,000.00	6.67	货币出资
5	张永坚	500,000.00	3.33	货币出资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2014年10月23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公司2014年11月16日股东会决议，银科金典拟由公司现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审计的截至2014年10月31日的公司净资产值为依据，整体变更设立“江苏银科金典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2014年10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对公司的净资产进行审计，并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的方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苏亚苏专审[2014]字第 31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31,456,983.98 元。

根据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4)第 21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4,641.62 万元，增值率为 47.55%。

2014 年 12 月 15 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一致同意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14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31,456,983.98 元为基础折合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每股人民币 1 元，其余均计入股公司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股东代表监事。201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4 年 12 月 15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整体变更出具了苏亚苏验（2014）第 5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股份公司已将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其余均作为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向公司核发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营业执照的注册号为 320404000040853，住所为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9-1 号 21 楼，法定代表人殷文字，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计算机应用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安防系统工程的设计及施工；企业管理策划；电脑图文制作；市场营销策划；金融设备、办公设备租赁、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殷文字	7,500,000.00	50.00	净资产

2	银科投资	5,000,000.00	33.33	净资产
3	印荣国	1,000,000.00	6.67	净资产
4	殷荷珍	1,000,000.00	6.67	净资产
5	张永坚	500,000.00	3.33	净资产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净资产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 艾特姆

1. 基本情况

艾特姆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16 日，注册资本 2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地址为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699 号，经营范围为“金融信息咨询服务；金融电子产品设计及研发；金融设备租赁及销售；广告制作；计算机维护；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电子产品销售；安防工程设计及施工；企业管理策划；电脑图文制作；市场营销策划；办公设备租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冶金设备、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是艾特姆的唯一股东，全资控制该公司，殷文字先生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殷荷珍女士任该公司监事。

2. 历史沿革

艾特姆前身为南京银科。2010 年 7 月 16 日，经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下分局批准，南京银科成立，注册号为 320103000209972，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金融电子产品设计、研发；金融设备租赁及销售；广告制作；计算机维护；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电子产品销售；安防工程设计、施工；企业管理策划；电脑图文制作；市场营销策划；办公设备租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冶金设备、建筑材料销售。”

2010 年 7 月 15 日，南京中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南中会验(2010)B05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0 年 7 月 14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200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0 年 7 月 16 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名称为“南京银科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南京银科设立时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1	殷文字	6,000,000.00	60.00	1,200,000.00	货币出资
2	欧达峰	2,000,000.00	20.00	400,000.00	货币出资
3	刘明	1,000,000.00	10.00	200,000.00	货币出资
4	许盛英	1,000,000.00	10.00	200,0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货币出资

2012年5月3日，南京银科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减至200万元，变更名称为“南京艾特姆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并修改公司章程。2012年7月3日，南京银科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时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1	殷文字	1,200,000.00	60.00	1,200,000.00	货币出资
2	欧达峰	400,000.00	20.00	400,000.00	货币出资
3	刘明	200,000.00	10.00	200,000.00	货币出资
4	许盛英	200,000.00	10.00	200,0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货币出资

2013年10月9日，南京艾特姆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殷文字将其所持南京艾特姆60.00%股份，股东欧达峰将其所持南京艾特姆20.00%股份，股东刘明将其所持南京艾特姆10.00%股份，股东许盛英将其所持南京艾特姆10.00%股份转让给公司，至此南京艾特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3年10月22日，南京艾特姆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4年8月19日，南京艾特姆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1)公司名称变更为“南京艾特姆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经营范围增加“金融信息咨询服务”；(3)修改公司章程，并于2014年8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3. 经营状况

报告期内艾特姆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所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资产总额	1,306,593.86	11,537,633.61
负债总额	7,000.00	10,030,000.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99,593.86	1,507,633.61
项目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营业收入	145,631.07	151,456.31

利润总额	-208,039.75	-192,310.05
净利润	-208,039.75	-192,310.05

4. 资产状况

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艾特姆的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10 月 31 日 (元)
货币资金	220,716.88
其他应收款	13,216,250.00
固定资产净值	181,102.50
资产总计	13,618,069.38

注：其中其他应收款 13,216,250.00 元，系艾特姆应收普兰普往来款 11,736,054.00 元，该款项已于 2014 年收回和抵减收购普兰普所持有的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的 700.00 万股的股权款。

5. 收购的必要性和决策程序

公司收购艾特姆基于以下原因：（1）目前艾特姆存在亏损情形，系其经营策略转变的影响及外部市场的不利变化；（2）若艾特姆在其原有业务基础上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有助于公司更好地适应南京地区既有政策环境和经营环境，有助于拓展销售渠道，实现业务互补；（3）艾特姆原控股股东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殷文字先生，且二者在经营范围方面有一定相似，存在同业竞争可能，收购艾特姆有助消除同业竞争可能；（4）艾特姆原股东定价 1 元/1 元注册资本，较为合理。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银科金典收购艾特姆 100.00% 股份。

6. 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艾特姆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合并财务报表占比如下所示：

艾特姆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	在合并财务报表占比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元)	在合并财务报表占比 (%)
资产总额	1,306,593.86	2.59	11,537,633.61	26.82
负债总额	7,000.00	0.04	10,030,000.00	50.52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99,593.86	3.81	1,507,633.61	6.51
项目	2014 年度 (元)	在合并财务报表占比 (%)	2013 年度 (元)	在合并财务报表占比 (%)

营业收入	145,631.07	0.37	151,456.31	0.46
利润总额	-208,039.75	-3.32	-192,310.05	-2.96
净利润	-208,039.75	-3.50	-192,310.05	-3.24

2013年末，因艾特姆财务报表中存在应收普兰普往来款余额11,736,054.00元，使艾特姆资产总额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比重较高，2014年艾热姆收回和抵减收购普兰普所持有的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的700.00万股的股权款，故2014年末，艾特姆资产总额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比重较低。报告期内，艾特姆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合并财务报表比重均较小。所以，公司收购艾特姆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较小。

7. 定价依据及其公允性说明

艾特姆在被收购前虽然存在持续亏损，但因其成立已有三年，在当地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及销售渠道，有助于公司立足南京地区，预期未来能够公司带来收入并丰富公司的业务内容，因此，经银科金典与艾特姆原股东商定，按出资额原价收购艾特姆100%股权，定价是在双方合理预期未来收益并经过谈判协商确定的，是双方真实的意思体现，交易价格公允。

8. 收购完成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由于公司和艾特姆同受殷文字最终控制且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视同艾特姆从设立起就被母公司控制，所以，（1）公司对201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期初进行追溯调整，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追溯调整增加2013年合并财务报表期初资本公积200万元。

（2）公司因受让艾特姆100%股权在2013年10月支付对价200万元，所以2013年10月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200万元。

2014年、2013年公司按照母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分别为294,171.40元、919,113.61元。”

9. 交易情况

公司已完成股权转让对价的支付，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交易真实，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其合法权益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

1. 殷文字先生，公司董事长，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4年12月15日，被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同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任期为三年。

2. 殷荷珍女士，公司董事，195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4年3月至1984年5月，历任常州市广新袜厂职工、车间负责人、财务人员；1984年5月至2001年11月，历任常州维达集团公司财务科科员、科长；2002年7月至2004年6月，担任常州普兰普科技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为三年。

3. 印荣国先生，公司董事，197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9月至1993年7月就读于南通纺织职业技术学院纺织工程专业；1993年9月至1995年7月就读于南通纺织职业技术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1993年7月至1997年10月，任丽宝第集团质管部质检员；1997年10月至2001年8月，担任常州卓越电脑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1年8月至2004年6月，担任常州微创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为三年。

4. 张永坚先生，公司董事，197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1年9月至1995年7月，就读于山东大学电子学与信息系统专业；2003年9月至2007年7月，就读于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1995年9月至2006年9月，担任江苏国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6年10月至2007年9月，担任英立讯（常州）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为三年。

5. 刘峰先生，公司董事，1979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9月至2002年7月，就读于常州工学院计算机应用与维护专业；2002年7月至2004年6月，自由职业；2004年6月至2005年6月，担任常州启元电脑有限公司IT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06年6月，担任常州市兰翔电器有限公司信息工程师；2006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维护工程师、外包管理中心

部门经理等职务。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为三年。

（二）公司监事

1. 尹惠晶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198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9月至2004年7月，就读于黑龙江齐齐哈尔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4年7月至2010年3月，担任江苏富深协通数码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部门经理。2014年12月12日，经2014年职工代表大会决议，被选举为监事，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期均为三年。

2. 周坚波先生，公司监事，197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9年9月至1993年7月，就读于江苏工学院（现江苏大学）电气工程系；1994年9月至1995年7月，就读于苏州大学货币金融学专业；1993年7月至2007年7月，担任中国工商银行常州支行科技部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中心业务总监。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创立大会决议，被选举为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为三年。

3. 刘东兴先生，公司监事，198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9月至2006年6月，就读于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计算机技术应用技术专业；2006年7月至2009年11月，担任南京龙腾计算机应用技术有限公司客户经理、办事处销售经理、总经理助理；2009年11月至今，历任公司区域销售经理、大客户经理、业务二部总经理、营销发展部副总经理、营销发展部总经理。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创立大会决议，被选举为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为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印荣国先生，公司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2014年12月15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聘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2. 张永坚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任命为副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3. 殷荷珍女士，公司财务总监，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任命为财务总监，任期为三年。

4. 王建强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1979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7年9月至2001年7月，就读于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投资经济专业；2002年9月至2004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专业；2004年9月至2006年4月，担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融研究所研究员；2006年5月至2010年4月，担任华融担保副总经理；2010年4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任命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为三年。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047.99	4,302.1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11.05	2,316.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11.05	2,316.84
每股净资产（元）	2.27	2.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27	2.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9%	46.08%
流动比率（倍）	1.32	1.63
速动比率（倍）	1.13	1.60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889.75	3,323.95
净利润（万元）	594.20	593.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94.20	593.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23.94	564.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23.94	564.48
毛利率（%）	46.27	48.17
净资产收益率（%）	22.03	2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42	27.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93	4.14
存货周转率(次)	10.77	3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36.26	91.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9	0.09

注：以上指标除资产负债率是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及特别指出的指标计算外，其他各项指标的计算均以合并报表为基础。

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层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联系 电 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3577
项目小组负责人：	张杨
项目小组成员：	郑光炼、张杨、周寅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江苏立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竹园路209号财富广场6楼603室
单位负责人：	刘伦善
联系电话：	0512-68026068
传真：	0551-68026069
经办律师：	陈磊、刘伦善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南京市中山北路105-6号中环国际广场22-23层
单位负责人：	詹从才

联系电话:	025-83235002
传真:	025-83235046
经办注册会计师:	于志强、曾全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常州市天宁区博爱路 72 号博爱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何宣华
联系电话:	0519-88157878
传真:	0519-81555675
经办资产评估师:	邱越飞、张旭琴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674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金融软件的开发与实施，致力于向中国的金融机构（尤其是地方农村商业银行）提供相对成熟的信息技术和应用服务，公司拥有一支相对成熟的金融 IT 服务及软件开发团队，是一家稳步发展的高新技术企业。

(二)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商业银行，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基本涵盖银行客户的大部分 IT 需求，具体如下：

1. 金融 IT 服务

序号	名称	简介
1	ITO 科技运维服务	银行专注自身的核心业务，而把部分非核心事务以市场化手段外包，将是银行业专业化分工的趋势。公司多年专注于金融信息化的解决方案，拥有金融机具开发、金融电子产品开发、金融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维修服务等方面的技术力量，是银行运维服务保障本地化的成熟合作伙伴。
2	ATM 租赁运维服务	为银行提供 ATM 设备的租赁和一整套服务，包括前期离行营业地址的科学系统选址服务；网点配套的装修和辅助配套的设备安装；ATM 机安装到位及培训；ATM 安防系统的安装并符合公安部门的验收要求；每年持续的全方位设备维保服务，并提供原厂的设备更换。
3	电子对账服务	银科电子对账综合系统不仅为银行提供立体化对账的业务模式，还为银行量身打造全面的对账业务外包服务项目。银科对账外包服务采用“系统建设+外包服务”的方式，解决新业务的客户服务问题。通过电话、短信、现场沟通等各种方式，让银行客户逐步适应电子对账的新业务，达到由纸质账单向电子账单方式转换的过程。
4	凭证扫描服务	银行凭证扫描系统基础数据入库业务的外包，是在银行统一管理下，对事后监督的相关凭证扫描入库及纠错补登的整个基础数据入库业务工作的打包服务，可根据银行要求提供相关设备和合格的业务人员，执行相关的规定和保密义务，进行相关的日常服务工作，并提供应急业务类的保障服务。

(2) 金融应用软件

序号	名称	简介
1	综合报表管理系统	综合报表管理系统旨在为农商行提供一个全方面的数据管理中心，并采用平台化工具，将银行经营与管理中所需的各类业务数据通过报表、台账、明细、图表等方式进行展现，从而达到银行报表上报（银监、人行、行管组、省联社等）、数据检索（含历史数据）、台账管理、各部门内部管理等业务需要。在报表数据处理过程中，系统加入人性化的预警提醒、台账审核、表间关系平衡核查与自动调平等实用功能，满足银行报表管理实际业务需求。
2	信贷辅助管理系统	信贷辅助管理系统在不改变目前核心和信贷系统的业务处理模式，通过加强信贷业务贷前准入、贷中影像和审批流相结合、贷后完善跟踪检查的业务全过程处理，系统结合银行“流程银行”管理要求，通过电子化手段实现灵活化的审批流程和督办提醒功能，实现“业务流程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健全、行业引导明确、审批过程高效”的信贷业务处理效果。
3	不良贷款管理系统	不良贷款清降每年都在银行的考核办法中进行体现，同时不良贷款指标体系也是组建农商行的主要参考依据，因此为配合各家联社对不良贷款进行全面管理、体现联社清收考核制度，公司适时推出专项的不良贷款管理系统，针对贷款的客户信息、业务信息以及不良状况进行全面管理，并对清收人员的各项日常工作进行专项的业务提醒和管理，全面记录不良贷款各项清收情况，实现对清收人员科学的绩效考核。
4	商业银行绩效考核管理系统	公司在连续六年的绩效考核研发中，总结出商业银行自身特色的“精益管理”的考核理念。“精确”地测算业务发展点的业绩数据，以效益带动和员工成长多方面结合布局的绩效战略引导，于时、于地、于人、于利，综合解决银行自身的发展问题。
5	综合运营管理平台	综合运营管理平台旨在建立统一、共享、信息综合的数据平台，实现对银行各类资源统一管理和综合增效的统一管理。
6	稽核审计管理系统	本系统定位于商业银行内部审计工作的综合性工作平台，涵盖现场监督和非现场监督管理要求，根据预定预警规则，连续、全面分析客户及业务状况，及时发现稽核对象存在的问题，为现场稽核提供线索和资料，同时，系统提供审计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审计工作的规范流程与信息综合管理，实现责任处罚、整改跟踪以及知识库管理等综合运用，为银行管理决策和经营实践提供业务支撑。
7	票据业务管理系统	通过实施票据系统，银行能达到如下应用效果：（1）能规范银行对承兑保证金的管理，包括保证金划转、结息处理、业务提醒等；（2）能

		完成保证金清分到各支行，实现各支行票据业务考核；（3）实现每张票据足额和敞口分析，及时了解客户在票据方面的用信额度；（4）及时掌握贴现票据的总利息收入及分摊入账利息状况；（5）承兑保证金、贴现票据余额账票核查处理；（6）保存历史时点账票合一的明细状况，便于银监对票据业务的监管和检查；（7）对银行资金头寸及未来一段时间内资金变动状况及时掌握。
8	数据平台及报表管理系统	本产品定位于农商行自动化报表产生，可用于上报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部门。
9	电子对账综合系统	电子对账综合系统是以彩信账单为主，网上账单和电子邮件为辅的信息化创新业务系统。银行可以通过本系统自动产生各类电子账单、传统纸质账单，建立统一的集中对账管理模式。对不同的客户，配置各种类型账单的选择，达到立体化对账的效果，符合银行集中对账的业务需求。比传统的纸质账单方式，增强了对账效果，提高了实际对账率。
10	金融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该系统根据多家商业银行人事管理部门的要求，综合分析定制的一份适合商业银行金融系统的人事管理软件，其中包含有人力资源管理软件通用的人事管理，也包括考评和工资管理部份。彻底解决了银行人事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11	客户 CRM 系统	建立 CRM 管理系统可以帮助银行全面分析客户现状，对客户需求进行系统化分析，找出合适的客户以及潜在客户进行“一对一”个性化服务和交叉营销，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3）银行互联网应用

序号	名称	简介
1	银科互联网金融社区	银科互联网金融社区将传统中小银行向社会化的金融服务平台转型，成为集成了营销、服务、创新为一体的综合化服务社区银行。同时通过互联网技术和专业的团队，利用大数据集成，弱相关和微应用等手段，为银行搭建一个用户生态圈，并围绕生态圈内的商圈商户搭建城市生活消费服务平台。银行在其平台上提供便捷的支付结算、服务信息的聚合，为商户实现营销信息的推广，客户的方便快捷的在线服务，从而实现生活化的电子商务线上到线下应用结合（O2O），提高客户体验度，增加客户契合度。
2	微信银行	微信银行平台的信息表现形式丰富，同时支持文字、视频、通话等创新功能，可以为客户在金融业务、客户服务和生活休闲方面提供广泛应用功能，使客户能随时享受到银行专业化服务。

3	移动金融平台	银科移动金融平台是公司推出的以移动市场为战略中心的通过移动智能终端（平板电脑）建立集营销受理、产品销售、内部办公、信息发布于一身的立体移动金融平台。
---	--------	--

(4) 金融机具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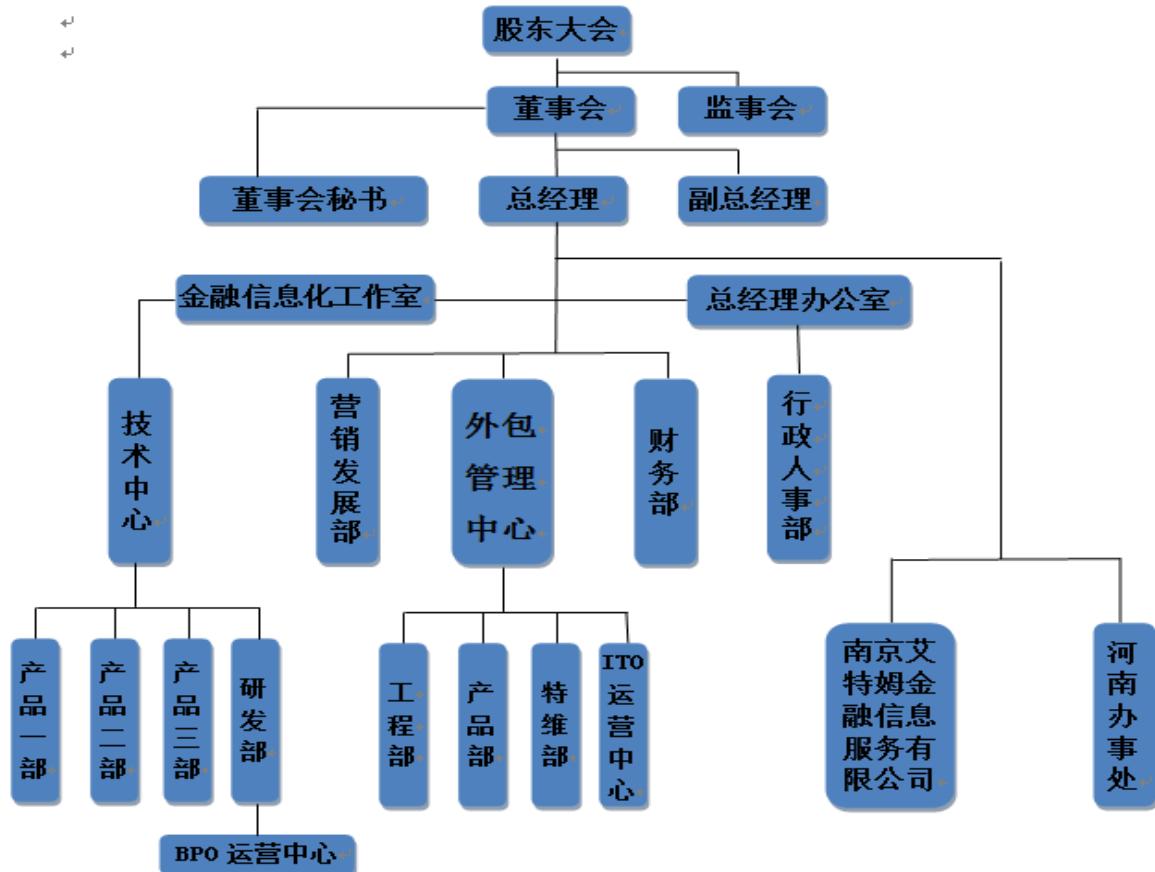
公司代理销售或出租部分银行金融机具产品，并提供后续的维护、调试、安装等技术服务及提供系统集成的安装服务，产品及服务如下：

序号	名称	简介
1	智能通道槽	Gt2135 智能通道槽将柜台交易密码键盘、对讲器、评价器、点钞显示、个性化槽体五合一，使得柜台使用效率更高、更整洁。同时由于储户密码键盘集成在交互式槽体底部、储户在输入密码时不会被他人窥视。
2	金卡键盘	Gt909 系列金卡键盘是为金融系统专业设计的集二代证阅读器、磁卡、存折、IC 卡、PSAM 卡读写、101 键盘输入于一体的末端设备。可直接读写符合 IBM、ISO/ANSI 标准的磁卡和存折，以及国内符合 ISO7816 标准的 Memory 卡和 CPU 卡，另外其二代证阅读功能和 SAM 卡读写功能，可用于用户身份证确认及密钥存储，非常合适金融、邮电、证券等各行业用户用。
3	银行柜面互动终端	银科 FIS 银行柜面互动终端，通过让客户参与输入密码和金额，自动向客户显示交易中的金额项，并由客户最终参与确认交易的完成，形成客户直接参与交易进程，构成信息对应的交易监督过程，集中解决柜员制事前、事中监督问题降低了交易的风险，而且提升银行的客户服务。“交互式柜面业务”向银行提出一种新的柜员制监督理念。
4	多媒体智能一米线	银科银行多媒体智能一米线系统建立在智能通道管理的基础上，可自动保证在一米线内只能进入一人办理相关业务，其他的人员被强制隔绝在一米线外，解决银行排队等候诸多问题，适用于营业面积较小的场所。
5	点钞信息影像叠加系统	点钞机视频字符叠加器，在回放的图像既能看到营业员跟顾客的具体动作又能看清具体的点钞数量，解决纠纷有依据。

6	ATM 监控系统工程	每台 ATM 机上安装两台针孔摄像机，一台对存/取款人的脸部进行监控，为案件发生后的侦查提供历史图像资料，协助身份确认。另一台对出钞口进行监控，在纠纷事故发生后提供有效的图像资料。系统增加智能分析模块，在 ATM 机后的清机房部署红外摄像机，在自助银行大厅部署宽动态摄像机，在自助行门口部署强光抑制摄像机，在自助行的 ATM 机旁部署对讲装置等，加强对整个 ATM 机及周围环境的监控。
7	信息发布系统	公司在长期“企业—客户”互动营销服务研究的基础上，结合多媒体智能管理特点，采取先进技术推出“总部集中管理，终端即时播放”的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助力用户构建基于 CRT、液晶屏、室内外 LED 电子公告牌、触摸查询机、室内外 PDP 大屏幕拼接墙及一体机等多媒体设备的统一信息发布平台。本系统主要包括“节目制作管理、界面发布管理、节目播放管理、节目播放效果、系统设置管理、终端远程管理、系统还原管理、数据统计管理、数据组件服务、系统日志管理”十项系统基本功能以及系统扩展功能应用。
8	银行机房设备和金融网络弱电	公司通过长期的实践及专业团队的培养，在银行机房建设、网络系统集成、弱电工程实施、技术服务与培训方面具备一定优势，积累相对丰富的设计及工程经验，为用户提供可靠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9	排队叫号机	该产品使用简单，安装方便，系统不需要外接计算机支持即可运行，在金融行业可充分满足中小营业网点的需要，针对银行业推广的综合柜员制，是非常合适的解决方案。本系统通过取号、自动叫号、身份识别、动态数据实时监控和效率管理等方法，在前台，可以起到服务人员的排队叫号功能，做到秩序、文明、公平、舒适；在后台，领导可通过远程监控及时得知前台的各项情况，如：各员工的工作状况和客户等候情况等等，以便合理安排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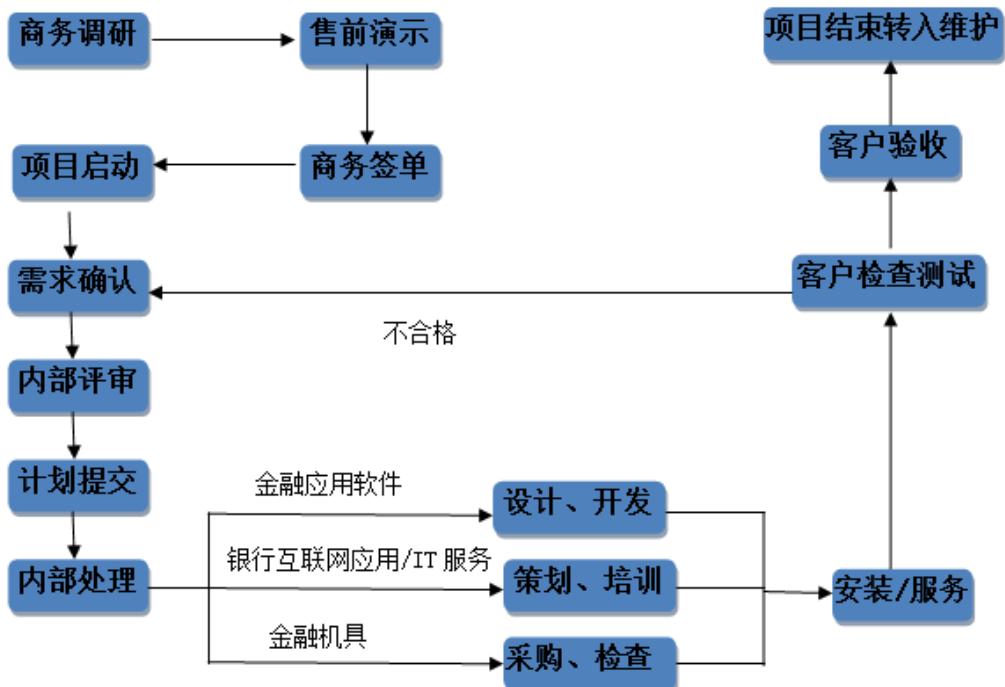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和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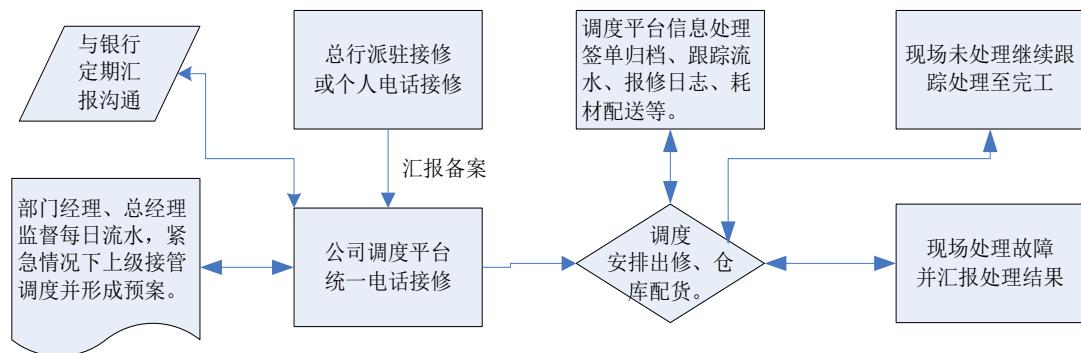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生产和服务流程及方式

1. 公司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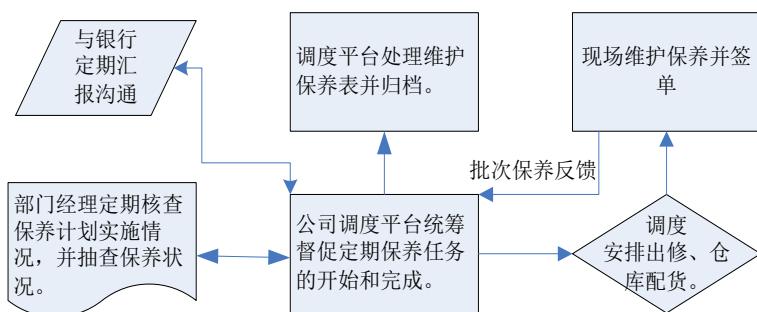


2. 金融 IT 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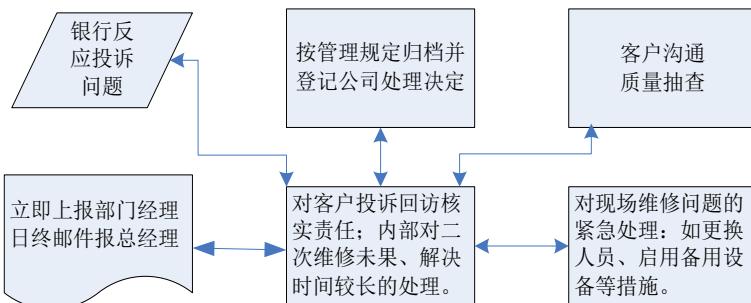
日常报修调度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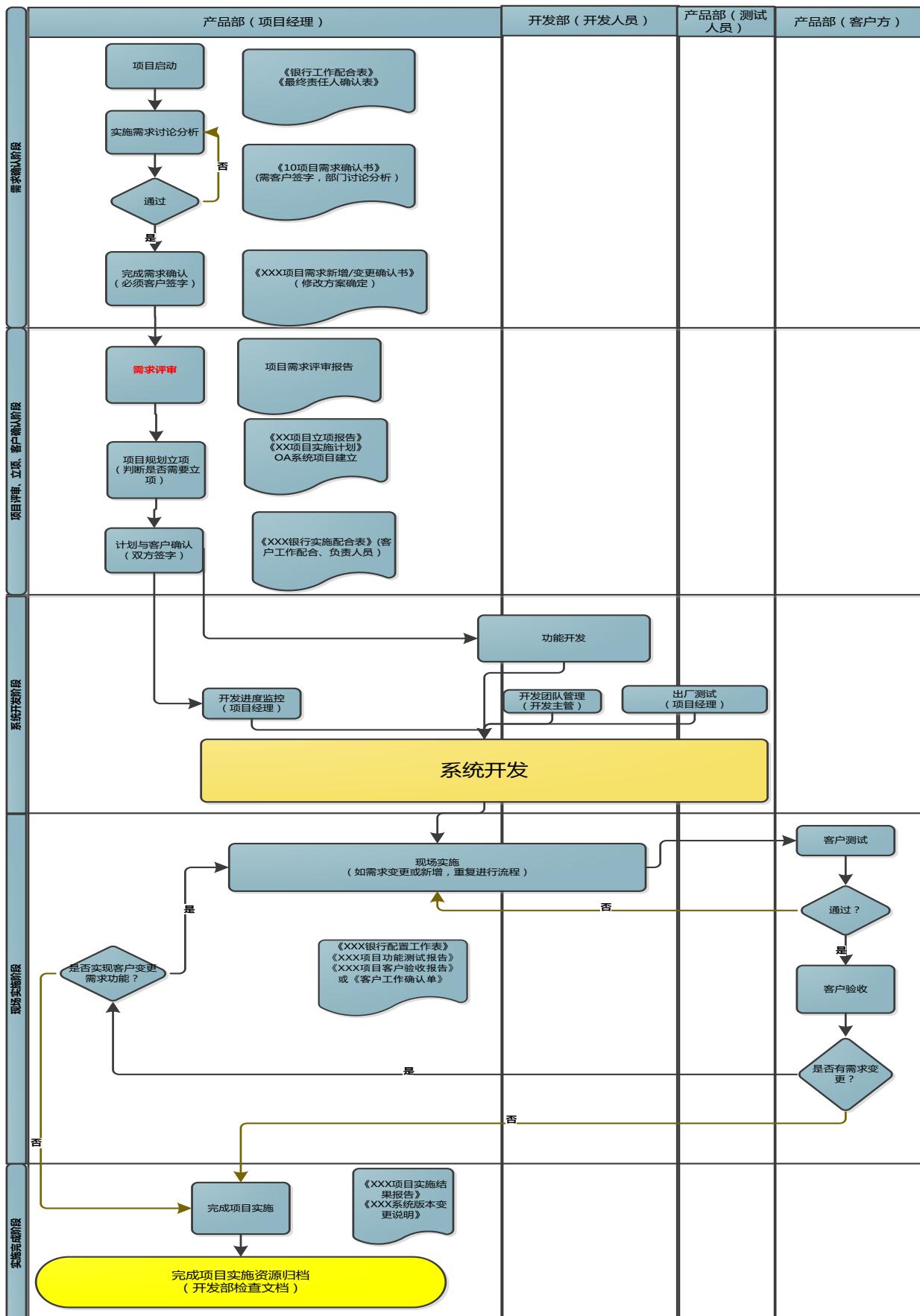
日常保养流程:



监督跟踪流程图



3. 金融软件研发流程图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从事软件开发及金融 IT 服务十多年，在实践过程中积累了相对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通用平台建设技术。

1. 统一门户平台建设技术

金融机构传统的业务系统比较分散、各系统间相互独立，管理人员需要登录各个应用系统才能调阅相应的应用功能，而统一门户（PORTAL）技术可将各应用系统的数据、应用功能、业务提醒进行有效整合，使银行管理人员通过统一门户实现系统单点登录和应用功能共享，便于各金融应用系统有效集成和快捷使用。

2. 大数据处理平台建设技术

公司主要产品线基于银行大数据进行精益管理分析，在数据处理方面，公司创建了都有的数据仓库 ETL 技术，采用 SOA(Service Oriented Architecture) 架构，以数据规则为核心，对数据管理、调度管理、队列管理、服务管理、工作流等核心部件全面集成，并结合 BI 智能分析技术形成前端丰富的展现平台，从而形成了一套数据全面、高度共享的数据中心和决策分析平台。

3. 工作流处理平台建设技术

银行各类业务处理遵循严格规范的流程管理，在业务处理过程中，严格区分岗位、权限和审批流程，并且审批节点中的转授权控制灵活，可随时按照“流程银行”管理需要调整业务流程和管理权限，公司提供的流程通用平台可为流程的各个节点提供自定的岗位配置，并将人员配置到各个岗位节点中，同时提供各类待办工作提醒、业务层层督办提醒的功能，为流程的流转和审批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极大提升业务的安全性和处理效率。

4. 移动综合应用平台建设技术

公司集成了移动应用平台全方位的综合解决能力，包括移动定制 ROM 平板的设备技术、移动设备 MDM 管理技术、移动网络安全技术、Android 和 IOS 平板的整体集成技术，形成了移动金融统一平台，同时公司建立的适应中心金融机构的移动 APP 互联网金融平台。

5. 运维综合管理平台建设技术

公司运营项目包括 ITO 和 BPO 两类，在全国覆盖了 60 多家异地客户，公司在总部建立了统一的保修调度平台、库存调拨平台、车辆 GPS 跟踪平台和运维监管平台，并为运维人员配置了专用的手机 APP 运维系统，使总部可随时了解现场维护动态，保障整体维护效果。

（二）公司技术研发情况

1. 公司研发机构设置及研发人员

公司由公司副总经理张永坚带领部门负责公司各项研发工作。技术中心主要负责公司所有软件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的开发、实施、运营和维护职能，主要包括新产品、新技术研究、软件框架平台建设、软件产品的研发、现场实施及产品售后维护工作，实现公司的核心价值和保障公司在金融行业中的核心竞争力。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64 名，占公司总人数的 25.5%，均来自计算机、互联网等专业，研发人员平均具有 3 年以上研发经验。公司研发队伍拥有多年软件研发相关行业经验，熟悉下游行业需求及技术发展方向，具备一定研发能力。总体而言，公司的研发团队知识结构较为合理，研发能力较强，有效地支撑了公司的研发体系。研发人员按学历分布：

学历	人数(人)	所占比例(%)
本科及以上	36	56.25
专科	28	43.75
合计	64	100.00

2. 研发资金投入情况

公司 2013 年、2014 年的“管理费用-研发费”及占营业收入比重的情况如下：

年度	研发费用(元)	营业收入(元)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3 年	5,753,621.36	33,239,547.19	17.31
2014 年	6,804,252.88	38,897,549.83	17.49

（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32.13%。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净值(元)	净值占比(%)	成新率(%)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3,931.01	0.61	64.94	5	1.00	19.8
运输设备	1,235,455.61	54.21	30.77	4	1.00–5.00	23.75–24.75
电子设备	1,029,462.03	45.18	33.69	3	1.00–5.00	31.67–33
合计	2,278,848.65	100.00	32.13	–	–	–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为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成新率为 77.78%，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净值(元)	净值占比 (%)	成新率 (%)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7,246,859.33	100.00	77.78	20	5.00	4.75
合计	7,246,859.33	100.00	77.78	–	–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证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设计用途	发证时间	所有人
1	常房权证字第 00272398 号	常州市天宁区清凉东村 15-1-6 号	2292.55	–	2008.12.5	银科金典
2	常房权证字第 00482802 号	常州市天宁区清凉东村 15-1-8 号	931.20	工业仓储	2011.3.14	银科金典

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尚在有限公司名下，未办理更名手续，主要原因系上述资产已办理抵押登记，该抵押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而产生的银行贷款所致，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承诺在该抵押登记解除起三个月内将上述资产权属由有限公司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

(四)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 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专利共 4 项，其中包括 3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发明人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实用新型	银行多媒体智能一米线装置	200920045706.4	张永坚；印荣国；陆武立；邹逸平	2009.5.15	2010.2.3
2	实用新型	点钞机视频叠加系统	201020235682.1	张永坚；印荣国；邹逸平；於婷婷	2010.6.24	2011.1.5

3	实用新型	柜面业务安全及柜员风险控制与监管设备	200820160833.4	张永坚；印荣国；陆武立；邹逸平	2008.11.20	2009.9.2
4	外观设计	交互式柜面交易数据的输入输出及监管用面板	200930043900.4	张永坚；印荣国；陆武立；邹逸平	2009.4.24	2010.4.7

2. 商标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 1 项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核定使用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1		第 42 类：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更新；计算机软件维护；计算机系统分析；计算机系统设计；把有形的数据或文件转换成电子媒体；计算机程序和数据的数据转换（非有形转换）；计算机软件咨询；文档数字化（扫描）	10967599	2013.9.7-2023.9.6

3. 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取得 14 项软件著作权，均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1	银科点钞机视频叠加应用软件	2010SR017062	原始取得	2009.9.20
2	银科电子对账运营服务及管理系统软件	2012SR064620	原始取得	2012.3.31
3	银科银企对账单系统软件	2010SR010791	原始取得	2009.8.10
4	银科柜面互动终端应用软件	2010SR010776	原始取得	2009.8.18
5	银科金典互联网金融社区平台软件	2014SR170360	原始取得	2014.9.28
6	银科多路监控及信息显示系统软件	2010SR017049	原始取得	2007.6.20
7	银科金典金融移动业务平台软件	2014SR170363	原始取得	2014.9.10
8	银科客户综合管理系统软件	2010SR010779	原始取得	2009.6.20
9	银科银行票据管理系统软件	2010SR010774	原始取得	2009.10.10
10	银科银行业绩管理系统软件	2010SR010790	原始取得	2009.5.20
11	银科智能一米线控制软件	2010SR010769	原始取得	2009.10.12
12	银科银行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2007SR20228	原始取得	2007.9.20
13	银科综合决策分析管理系统软件	2014SR041741	原始取得	2013.8.10
14	银科金融综合运营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2010SR052902	原始取得	2010.7.31

4.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 1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证号	土地座落	面积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使用年限	使用权人
常国用（2008）第 0286749 号	清凉东村 15-1-6 号	777.00 m ²	出让	2008.12.10	40 年	银科金典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上述无形资产部分尚在有限公司名下，未及时办理更名手续。公司承诺在本说明书签署日起六个月内将上述专利权属由有限公司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上述无形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将其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不存在法律障碍。

（五）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经营资质及认证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GF201332000 056	2013.9.25–2016.9.24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常州市商务局	01820511	2015.1.8 至长期
3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03016	2010.9.15 至长期
4	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02201332000 055	2014.2.27–2015.2.26
5	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书	常州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B00012	2013.12.31–2016.12.30
6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20140184	2014.5–2016.5
7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常州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技术局	133204Y6KJQ 000022	2013.7.8 至长期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05314Q20161 RIM	2014.4.8–2017.4.7
9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认证证书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01214IS0583 RIS	2014.9.10–2017.9.9
10	CMMI	Software Engineering Institute	18479	2012.1 至长期

（六）员工情况

1. 员工划分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51 人，具体结构如下：

按年龄划分			按专业结构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部门	人数	占比(%)	学历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176	70.12	管理人员	19	7.57	硕士及以上	3	1.20
31-40 岁	62	24.70	技术研发	64	25.50	本科	53	21.12
41-60 岁	12	4.78	采购销售	41	16.33	专科	140	55.78
61 岁以上	1	0.40	IT 服务	127	50.60	专科以下	55	21.91
合计	251	100.00	合计	251	100.00	合计	251	100.00

2. 核心技术人员

(1) 核心技术人员概况

印荣国先生，公司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

刘峰先生，公司外包管理中心部门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

张永坚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

尹惠晶先生，公司部门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二）公司监事”。

周坚波先生，公司技术中心业务总监，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二）公司监事”。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以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1	印荣国	1,000,000.00	6.67
2	张永坚	500,000.00	3.33
合计		1,500,000.00	10.00

最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收入来自金融 IT 服务、金融应用软件、银行互联网应用、金融机具及其他收入，其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元）	占比（%）	2013 年度（元）	占比（%）
金融 IT 服务	14,640,865.07	37.75	10,030,535.23	30.28
金融应用软件	10,716,381.21	27.63	11,222,423.89	33.87
银行互联网应用	410,256.41	1.06		0.00
金融机具及其他	13,019,247.14	33.56	11,875,788.07	35.85
合计	38,786,749.83	100.00	33,128,747.19	100.00

（二）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均为股份制商业银行，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约为 35.73%、36.89%。公司前五大客户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元）	占当年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9,587.51	8.75
2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15,649.92	7.56
3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48,315.57	7.37
4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54,358.79	6.18
5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49,744.94	5.87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11,877,656.73	35.73
2013 年销售额合计		33,239,547.19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营业收入（元）	占当年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96,135.19	8.48
2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12,439.31	7.49
3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21,970.61	7.00
4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82,891.28	7.15
5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35,114.36	6.77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14,348,550.75	36.89
2014 年销售额合计		38,897,549.83	100.00

（三）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致力于金融应用软件和产品的开发及金融 IT 服务，属于典型的轻资产行业，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人工成本、油料费、差旅费、房租等构成。公司最主要成本为人力成本。同时，公司存在一部分代理销售及租赁业务，公司根据银行的需求采购一部分金融机具销售或者租赁给银行，收取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额主要来源于该项业务，但金额相对较小。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3 年度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南京沧田科技有限公司	1,489,743.58	15.08
2	南京宜古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56,153.87	12.71
3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910,940.17	9.22
4	上海晨景实业有限公司	851,709.39	8.62
5	南京品墨科技有限公司	535,017.77	5.42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5,043,564.78	51.05
2013 年采购合计		9,880,096.63	100.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4 年度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407,823.13	10.69
2	南京宜古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84,786.32	8.23
3	南京沧田科技有限公司	874,096.58	6.64
4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630,974.36	4.79
5	常州市浚络电脑有限公司	542,884.61	4.12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4,540,565.00	34.47
2014 年采购合计		13,171,058.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为农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合同按业务分类呈现不同特点：

(1) 金融 IT 服务服务单笔金额相对大，一般在几十万元到几百万元之间，客户粘性较强，一般约定到期无异议即自动续期；(2) 金融应用软件则视客户需求推进项目进度，并无特定合同完成时间；(3) 金融互联网应用属于公司新兴业务，案

例较少，单笔金额较大，完成进度视客户需求推进；(4)金融机具销售因银行相关设备损耗，呈现小量、多批次特点，金额一般为几千元至几万元不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合同金额超过 50 万元/单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备注
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IT 服务	2013. 1. 1–2014. 12. 31	5, 510, 290. 00	正在履行	无异议自动续期
2	河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金融应用软件	2014. 6. 11–验收合格日	2, 180, 000. 00	正在履行	按完成进度
3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互联网应用	2014. 7. 22–验收合格日	1, 600, 000. 00	正在履行	按完成进度
4	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IT 服务	2012. 6. 5–2015. 6. 14	1, 260, 000. 00	正在履行	无异议自动续期
5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IT 服务	2013. 1. 5–2015. 1. 4	1, 160, 000. 00	正在履行	无异议自动续期
6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IT 服务	2014. 3. 1–2015. 2. 28	930, 000. 00	正在履行	无异议自动续期
7	江苏泗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应用软件	2014. 6. 28–验收合格日	750, 000. 00	正在履行	按完成进度
8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应用软件	2014. 6. 4–验收合格日	750, 000. 00	履行完毕	按完成进度
9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IT 服务	2013. 6. 26–2014. 7. 25	630, 000. 00	正在履行	无异议自动续期
10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IT 服务	2014. 8. 1–2015. 12. 31	670, 000. 00	正在履行	无异议自动续期
11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应用软件	2013. 6. 28–验收合格日	630, 000. 00	履行完毕	已完成
12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IT 服务	2014. 1. 1–2014. 12. 31	580, 000. 00	正在履行	无异议自动续期
13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应用软件	2014. 12. 10–验收合格日	600, 000. 00	正在履行	按完成进度
14	江苏丹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机具	2013. 6. 18	570, 000. 00	履行完毕	按完成进度
15	江苏丹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IT 服务	2014. 9. 4–2015. 9. 3	555, 000. 00	正在履行	无异议自动续期
16	洪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金融应用软件	2013. 5. 30–验收合格日	520, 000. 00	履行完毕	已完成

公司属于典型的轻资产行业，无传统意义上的原辅材料供应商，主营业务成

本主要由人工成本、油料费、差旅费、房租等构成，上述项目以外成本发生系金融机具等金融设备采购，单笔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 1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采购标的	合同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计算机硬件	2014.10.9	666,000.00	履行完毕
2	上海晟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硬件	2014.7.10	526,270.00	履行完毕
3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计算机硬件	2013.12.31	461,393.00	履行完毕
4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计算机硬件	2014.4.14	333,700.00	履行完毕
5	江苏长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大堂式一体机	2013.4.25	207,000.00	履行完毕
6	江苏巨鸿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硬件	2013.3.15	229,000.00	履行完毕
7	江苏长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大堂式一体机	2014.1.15	165,000.00	履行完毕
8	南京沧田科技有限公司	扫描仪	2014.12.18	136,000.00	履行完毕
9	常州市凯欧机电有限公司	东派发电机	2014.8.7	134,200.00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贷款主体	合同号	贷款银行	贷款利率(%)	担保标的	合同期间	贷款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银科金典	2013 年 (中办) 字 0114 号	工商银行常州分行	浮动利率， 基准利率上浮 10%。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2 年 (中办) 字 0161 号	2013.5.15- 2014.5.2	800.00	履行完毕
2	银科金典	2013 年 (中办) 字 0172 号	工商银行常州分行	浮动利率， 基准利率上浮 10%。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2 年 (中办) 字 0161 号	2013.6.17- 2014.6.13	600.00	履行完毕
3	银科金典	2014 年 (中办) 字 161 号	工商银行常州分行	浮动利率， 基准利率上浮 5%。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2 年 (中办) 字 0161 号	2014.5.7- 2015.4.29	800.00	履行完毕
4	银科金典	2014 年 (中办) 字 0206 号	工商银行常州分行	浮动利率， 基准利率上浮 5%。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2 年 (中办) 字 0161 号	2014.6.3- 2014.11.28	600.00	履行完毕

5	银科金典	2014 年(中办)字 361 号	工商银行常州分行	浮动利率，基准利率为上浮 15%。	2014 年中最抵字第 1130 号	2014. 10. 16 — 2015. 4. 14	600. 00	履行完毕
6	银科金典	JK061112000144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	6. 31%	江苏生产力促进中心与常州生产力促进中心作为风险补偿责任人承担贷款本金 95% 补偿责任	2012. 6. 27— 2013. 6. 26	300. 00	履行完毕
7	银科金典	JK061113000406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	6. 00%	殷文字、殷荷珍、朱瑞忠、胡挹娟等人与江苏银行签订连带保证合同	2013. 12. 12 — 2014. 12. 11	300. 00	履行完毕
8	银科金典	2015 年(中办)字 0118 号	工商银行常州分行	浮动幅度，基准利率上浮 31.75 个基点 (一个基点为 0.01%)	2014 年中最抵字第 1130 号	2015. 4. 7 — 2016. 2. 6	600. 00	正在履行
9	银科金典	2015 年(中办)字 0119 号	工商银行常州分行	浮动幅度，基准利率上浮 31.75 个基点 (一个基点为 0.01%)	2014 年中最抵字第 1130 号	2015. 4. 22 — 2016. 4. 21	800. 00	正在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抵押担保合同及授信合同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担保主体	合同号	贷款银行	担保标的	合同期间	担保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银科金典	《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2012)第 0161 号》	工商银行常州分行	常房权证字第 00272398 号、常房权证字第 00482802 号	2012. 6. 9— 2014. 6. 9	2, 345. 40	履行完毕
2	银科金典	2014 年中最抵字第 1130 号	工商银行常州分行	常房权证字第 00272398 号、常房权证字第 00482802 号	2014. 10. 10 — 2019. 10. 10	2, 345. 30	正在履行
3	银科金典	DY061112000056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	印荣国签署的 DY061112000056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2. 6. 18 — 2015. 6. 17	90. 00	正在履行

4	银科 金典	DY0611130001 42 最高额综合 授信合同	江苏银 行常州 分行	印 荣 国 签 署 的 DY061113000142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3.12.12 — 2016.12.11	80.4877	正 在 履 行
---	----------	----------------------------------	------------------	--	-------------------------------	---------	------------

五、业务模式

(一) 盈利模式

公司客户是以银行为主的金融类机构，提供的服务基本涵盖了银行客户的大部分 IT 需求，主要包括 IT 规划和需求分析、测试服务、运维支持培训服务等。同时公司根据市场客户需求持续投入研发，推出多项自主研发产品，例如各类应用平台、紧靠目前市场热点的互联网金融社区、微信银行等产品。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是用来满足金融客户从全方位的 IT 服务到新型产品应用等多方面的需要，通过为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使得公司成为了多个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在与客户共同发展的基础上获取利润。

(二) 销售模式

公司面向最终用户，采用直接销售的方式，建立了由营销发展部、外包管理中心、艾特姆、派驻网点等组成的销售及服务体系并逐步向省外拓展。公司通过前期市场调研，获得客户需求的初步信息后，进行内部立项评判是否参与该项目；立项成功后，协调组织安排技术人员与客户相关人员进行多次技术交流，了解客户的具体需求并提供相关软硬件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内部也根据交流时获得的信息，内部进行技术可行性评估、工作量评估，结合标准方案的基本价格，作为报价的依据），并在客户需要时安排具体项目案例进行实地考察，使客户对公司解决方案获得直观印象；最后通过参与行内的招标或者银行组织的评议的方式获得订单，并签订销售合同。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公司主要从事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金融软件的开发与实施。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一) 行业概况

受益于国家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国内经济蓬勃发展，我国软件行业近年来保持高速增长，据电子信息产业网 2015 年 4 月 2 日报道，从 2000 年开始，中国软件产业以年均 36% 增长率保持了 10 多年高速增长。2014 年，中国软件企业达到 3.8 万家，从业人数达到 480 万人，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3.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2%，高于电子信息制造业 10 个百分点。

据新华网 2015 年 1 月 23 日报道，截至 2014 年 12 月末，银行业总资产 168.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6%；各项存款余额 117.4 万亿元，增长 9.6%；各项贷款余额 86.8 万亿元，增长 13.3%。随着我国金融业市场化程度的不断提高，金融机构面临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增加，

《存款保险条例》2015 年 3 月 31 日正式出台，利率市场化改革正在稳步推进，银行等金融机构需要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以降低经营成本，保持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创新的能力，这给金融 IT 服务行业、金融应用软件、银行互联网应用及金融机具及其他相关领域提供难得的发展机遇，市场容量不断扩大。

中国金融 IT 服务行业发展迅速，市场需求巨大。以 ATM 机维护为例，据中金在线报道，截至 2014 年底，我国 ATM 机的保有量已经达到 61.5 万台，较 2013 年底增长 18%，维护服务市场需求广阔。本细分行业企业规模相对较小，交付能力不强，业务种类以 ITO 和 BPO 为主，金融机构和金融 IT 服务供应商之间尚未建立深层次的战略合作关系，具备进一步发展与提升的空间。

金融应用软件提高金融机构内部工作效率，促进其业务发展已经被业界广泛认可。近年来国内各银行加强建设信息化系统，包括银行的核心系统、综合前置系统、IC 卡系统等，加之离岸软件外包开发的兴起，国内金融软件产业方兴未艾，前景较为广阔。

目前余额宝、众筹、P2P、直销银行等互联网金融形态从无到有有序地发展，冲击传统银行利益格局。银行业为应对新兴金融形式的挑战，纷纷加强互联网应用建设。2015 年 3 月 4 日，民生银行发布公告，将电子银行部更名为网络金融部。2015 年 3 月 23 日，中国工商银行正式发布互联网金融品牌“e-ICBC”和一批主要产品，成为国内首家发布互联网金融品牌的商业银行。目前该细分领域需

求较大，但能够满足传统银行多元化需求的成熟软件开发企业相对稀缺，有待进一步培育与发展。

网点作为银行利润来源的重要渠道，银行业年年均投入巨额资源用于金融机具采购及升级。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及自身发展成长，银行每隔三至五年均进行一次网点转型升级，从而产生稳定且巨大的金融机具需求，但金融机具业也面临人力、原材料成本上升及业内竞争加剧的压力。

（二）行业市场容量

公司所处行业上游为算机、网络设备行业，下游行业主要为银行业。

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产业一直保持着高速发展的态势。据中国新闻网 2015 年 3 月 20 日报道，2014 年中国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3.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20%，中国软件企业达到 3.8 万家，从业人数超过 480 万人，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3.7 万亿元人民币。近年来，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驱动下，软件产业不断进化创新，中国软件产业正加快向网络化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银行业的发展对公司所处行业有较大的带动作用，影响着金融业 IT 服务及金融应用软件等等领域的需求。目前公司所处行业需求增长点体现在：(1) 银行作为金融体系的核心部分，其信息化建设水平在各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对软件系统的需求非常大，据新华网 2014 年 3 月 13 日报道，2013 年中国银行业 IT 投入规模达到 371.5 亿元，较上年增长 4.9%，2014 年预计增长 5.1%；(2) 各地城市商业银行及中小城市信用合作社大规模开展业务整合和重组，消费金融公司、小额贷款公司、村镇银行等新型金融业态兴起带来了巨大的 IT 系统建设需求。据新华网 2014 年 12 月 15 日报道，截至 2014 年 9 月末，全国共组建农村商业银行 659 家，实收资本 3,400.3 亿元，资产规模 10.4 万亿元，各项贷款 5.4 万亿元，市场潜力巨大；(3) 在金融创新逐渐自由化和全球金融危机后信贷政策进一步完善的背景下，银行业加强了风险管理及相应的 IT 建设，新华网 2013 年 8 月 14 日报道，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规模 2013 年至 2017 年年均增长 20%，2017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324.4 亿元；(4) 银行业重视金融 IT 服务及金融应用软件供应商的品牌形象，拥有多年银行经验积累的成熟企业更易受到青睐，从而获得更高的利润率和市场份额。

（三）行业监管及相关产业扶持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以及各地的信息化主管部门。工信部负责拟定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总体规划和法规，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推动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发展，同时对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制定进行指导。

行业内部的自律管理机构是各地的信息服务业行业协会，其宗旨是为会员提供服务，并代表会员提出涉及会员集体利益的意见，健全与政府的协商机制，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保障行业的公平竞争，协调与会员有关的商事，增强信息服务企业的行业自律管理，促进信息服务行业的健康发展。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一部分，近两年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具体情况如下：

颁布日期	政策名称	制定单位	政策目标
2011. 1. 28	《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国务院	继续完善激励措施，明确政策导向，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
2011. 5. 12	《海关总署公 2011 年第 30 号》	海关总署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精神，进一步推动我国软件产的发展，增强信息产业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
2011. 7. 4	《关于印发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的通知》	科学技术部	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增强科技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突破重点领域核心关键，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供有力支撑。
2011. 10. 13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为落实 2011 年“国发 4 号文”的有关精神，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发展，推动我国信息化建设。
2011. 11. 14	《“十二五”产业技术创新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明确“十二五”期间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的目标和重点任务，引导和加强重点产业的技术创新工作，促进工业转型与升级。

2011. 11. 28	《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在核心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关键标准研究与制定、产业链条建立与完善、重大应用示范与推广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初步形成创新驱动、应用牵引、协同发展、安全可控的物联网发展格局。
2011. 12. 30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国务院	“十二五”期间，工业保持平稳较快增长；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规模经济行业产业集中度明显提高，主要工业品质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水平显著提升。
2012. 4. 6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规划明确了“十二五”的发展思路和发展目标，确定了10项发展重点、8项重大工程和8项保障措施。
2012. 4. 20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为落实2011年“国发4号文”的有关精神，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结构升级，促进信息技术产业发展。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核心技术壁垒

银行业作为金融业的核心，其信息安全和系统服务关系国家金融安全和社会稳定，对软件产品（特别是最核心的核心业务系统）在安全性和稳定性方面的要求更高，提高了行业进入门槛。行业内发展时间长、技术领先、客户基础好的软件开发企业具有先发优势，且经过多年成长与积累可保证对研发和客户服务的持续投入，促进自身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

2. 资金壁垒

软件产品的研发、系统集成业务和市场开拓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因此资金投入成为制约软件企业发展的瓶颈之一，特别是集中在中小软件企业身上。虽然国家在软件行业相关政策及“十二五”规划都提到融资的问题，但相比较而言，大型软件企业更容易获得投资。

3. 专利壁垒

保护知识产权是软件产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只有保护好知识产权，才能保护和提高企业开发软件的积极性，从而促进软件产业的蓬勃发展。目前中国在知识

产权保护方面存在较大缺口，往往在软件产品正式发布前，市场上就已经出现了复制品。因此，对于缺乏足够知识产权保护能力与措施的初创型软件企业，生存与发展存在一定的障碍。

4. 人才壁垒

商业银行 IT 应用系统专业性强，这就对银行 IT 解决方案提供商的研发、实施和维护队伍提出了很高的要求，软件开发人员不仅要精通软件开发技术，还要对银行业务流程非常熟悉。目前，国内该类复合型人才较为缺乏，导致新进入的企业面临人才瓶颈的制约。

此外，银行 IT 解决方案提供商还需要具有大型银行 IT 系统方面丰富的软件开发经验和团队管理能力，熟悉项目开发规范，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且具备很强的市场开拓能力，这对系统提供商的管理人才和营销人才都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5. 行业资质壁垒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ISO27001、信息安全和 CMMI 等相关行业资质认证代表着企业的综合实力，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项目积累、管理水平提升才能取得，这对于新进入的企业存在一定的障碍。

6. 客户资源壁垒

软件企业通过长期的优质服务才能逐步建立起稳定、忠诚的客户资源。客户对产品的使用习惯，对服务商的熟悉，以及对服务和软件应用功能的延续性需要，使其对原有服务厂商和产品容易形成依赖。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培养出稳定、忠诚的客户资源。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 企业规模偏小、抗风险能力低

虽然近年来我国软件市场一直以较快的速度发展，但因软件和和信息服务业在我国起步较晚，软件企业技术团队规模小，在经营理念、研发能力、市场营销、售后服务及项目管理等方面积累不足，难以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导致我国软件和和信息服务企业的抗风险能力低，近年来年均淘汰率达 15%，企业平均寿命较短。

2. 市场竞争激烈

我国软件和信息服务市场是高度开放的市场，市场潜力巨大，软件产品和信息服务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将保持旺盛的需求，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对我国软件产品和信息服务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压力，但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的输入也促进了我国软件企业的不断发展和进步。银行对于软件产品和信息服务的重视度也越来越高，国内外的软件企业纷纷看好中国银行软件市场，随着我国金融行业对外开放程度不断提高，国外资本将加大对国内金融行业的投资，国外软件厂商也开始把目光瞄准极具发展前途的中国软件和和信息服务市场，这将加剧行业内的竞争。

3. 高级人才缺乏

金融领域及计算机领域的高级人才，需要熟练掌握金融行业的业务，对国内外金融产品非常熟悉，同时又有深厚的 IT 技术基础，对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发展能同步跟进，同时具备根据客户的系统现状、业务流程和维护服务模式提供解决方案的能力；项目实施与管理人员需要对相关软硬件非常熟悉，具备较强的综合服务和管理能力，能够有效的组织、部署和实施项目工作。目前上述人才相对较为缺乏，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软件和和信息服务业的发展。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 行业竞争格局

从企业规模来看，目前国内的软件及金融 IT 服务企业规模普遍偏小，100人以下的小型企业仍占行业内的主导地位。对于小型软件企业来说，其研发力量、管理水平和资金来源等限制因素使其无法推出更具有竞争力的软件产品；随着目前人力资源和开发成本的高涨，在残酷的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这一部分企业将逐步消失，或被并购，或被淘汰，能够生存下来的小企业以及规模较大的企业将会越来越大，推出的产品和服务也将越来越得到市场的青睐，这不仅仅能统一国内软件市场的秩序与标准，也能在国际市场上赢得一席之地，有利于中国软件行业的发展。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我国软件行业的上市公司已经超过 85 家，涉及的包括软件外包、管理软件类、电力行业、金融行业、医疗行业、电信行业、物联网应用软件、智能交通软件、安全软件等各个方面。

公司的业务主要是面向商业银行，这个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长亮科技（SZ300348）、神州数码（HK00861）、宇信易诚（NASDAQ: YTEC）和文思海辉（NASDAQ: PACT）等，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证券代码	上市地点/板块	主营业务
1	长亮科技	SZ300348	创业板	提供商业银行 IT 解决方案与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应的系统集成，为商业银行提供业务类、管理类及渠道类 IT 解决方案。
2	神州数码	HK00861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集团业务主要包括 IT 规划、流程外包、应用开发、系统集成、硬件基础设施服务、维保、硬件安装、分销及零售等八类业务，面向中国市场，为企业级客户、中小企业与个人消费者提供 IT 服务。
3	宇信易诚	NASDAQ: YTEC	美国纳斯达克	总部位于中国北京，现有员工 2,000 多名，在 18 个城市设立了分子公司和代表处，建立了覆盖面较广的服务网络。
4	文思海辉	NASDAQ: PACT	美国纳斯达克	为客户提供企业应用服务、商业智能、应用开发与维护、移动解决方案、云计算、基础设施管理、软件开发与全球化、业务流程外包的一站式服务。
5	屹通信息	430364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专业从事金融软件及移动银行应用的开发及相关产品的研制和生产，在北京、南京、珠海、合肥等地均设有分公司，为客户提供专业化技术服务，于 2014 年 7 月，被上市公司东方国信（SZ300166）收购为全资子公司。
6	艾融软件	830799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从事互联网与金融业务整合，产品围绕互联网金融应用领域，形成以金融为核心，构建平台型产品，在平台上实现以数据及数据应用业务为特点的互联网金融平台系列应用软件产品。
7	领意信息	830997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专业从事金融软件的产品开发、IT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和楼宇智能化工程等业务，专注于国内外的金融银行客户、类金融领域的客户，为其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应用软件系统、产品以及 IT 外包服务。
8	维恩贝特	831117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核心业务为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应用解决方案开发与实施、企业 IT 业务外包，客户为各大商业银行。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1. 技术团队相对成熟

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均长期从事 IT 业务领域，具备较为丰富技术经验，稳定性相对较好；公司每年适当招聘拥有成熟经验的技术人才和具备成

长潜质的高校毕业生，壮大技术队伍与后备力量；努力建立相对完善的员工培养计划，提高技术团队整体实力，增强员工对公司认同感。

2. 具备区域优势

江苏省经济发展程度居全国前列，金融业相对发达，公司依托地缘优势，与省内主要农商行建立了优质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客户已发展到六十多家，目前公司主要立足于地区性商业银行客户群体的基础上，逐步扩大对华东及华中地区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的销售份额，为后续的公司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具备一定研发实力

公司多年来持续投入研发，已具备一定的技术实力，至今已研发出多项成熟产品，公司已获软件著作权 14 件，外观设计 1 件，实用新型专利 3 件，软件产品登记 8 件，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3 件，常州市高新技术产品 1 件。同时，公司获有“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常州市民营科技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双软企业”等荣誉称号。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资金及规模发展的制约

近十年来，中国软件业规模增长迅速，为行业内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随着我国金融业的快速发展，对软件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增长迅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一直专注于银行业 IT 领域的研究开发和服务，自成立以来业务量迅速增长，但公司资金规模和人员数量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迫切需要加大资金投入以促进技术、人才的引进，扩大生产规模，以适应市场的需求。

2. 公司治理水平有待提升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增大，管理复杂度和难度也不断地增大。如何在财务、市场、实施等方面，建立科学规范的内控体系与流程管理、客户关系管理和知识管理等系统平台，逐步完善公司治理，将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点。

3. 高水平人才相对缺乏

由于公司的主要行业领域是银行金融软件以及金融 IT 服务，需要具备精通金融知识及计算机技术的复合型人才，因此对技术和人才有较高的依赖程度。金融领域及计算机领域的高级人才，需要熟练掌握金融行业的业务，对国内外金融

产品非常熟悉，同时又有深厚的 IT 技术基础，对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发展能同步跟进，同时具备根据客户的系统现状、业务流程和维护服务模式提供解决方案的能力；项目实施与管理人员需要对相关软硬件非常熟悉，具备较强的综合服务和管理能力，能够有效的组织、部署和实施项目工作。目前上述人才相对较为缺乏，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业务的发展。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公司管理层关于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自我评估意见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但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但设一名监事。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住所、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未依照《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按时召开股东会定期会议，档案保管不善，公司部分股东会会议文件缺失等。此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有限公司章程也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经营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规则。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行政人事部、财务部、营销发展部、外包管理中心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的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二) 公司管理层关于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各项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公司治理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与控制

公司于2014年12月15日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管理制度，全资子公司艾特姆于2013年10月9日通过章程，公司根据上述制度对艾特姆进行管理。

公司对艾特姆的资产控制表现在以下方面：1. 根据艾特姆章程，其不设立股东会，公司作为艾特姆唯一股东行使如下职权：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合并、解散、清算和变更公司形式等。2. 艾特姆不设董事会，由公司委派执行董事一名，负责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公司内部常设机构的设置等职能。3. 艾特姆经理由股东（即公司）聘任，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等。综上，艾特姆资产的购置、转让等均由公司实际控制。

公司对艾特姆财务管理控制表现在以下方面：1. 艾特姆按公司财务部的要求定期报送报表以及相关财务分析。2. 艾特姆日常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营业外支出、个人业务借款，预算内金额由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签批，超过预算金额的应由艾特姆说明情况后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由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逐笔审批。3. 艾特姆购置、处置固定资产、银行贷款均需由公司统一安排，购置、处置单项、单笔金额在1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银行贷款由总经理审批。经批准后，艾特姆执行购置或处置。4. 公司将根据需要通过规定程序调配艾特姆流动资金。5. 艾特姆应严格控制与关联方之间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往来，避免发生任何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如发生异常情况，公司财务部门应及时提请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的措施。因上述原因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有权要求执行董事、监事根据事态发生情况依法选择追究相关人员责任。6. 艾特姆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对艾特姆生产经营控制表现在以下方面：1. 公司总经理负责下属子公司日常运营管理及协调，子公司需严格按照总经理下达的各类业务计划、调度指令进行相关生产经营活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2. 艾特姆于每年年末，在公司的指导下，由艾特姆总经理组织、编制提出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最迟不得超过12月报公司，由公司董事会在每年年初审批。3. 艾特姆相关材料（如办公用品、研发设备等）采购，由公司统一进行对外采购的谈判，确定供应商和材料采购价格，由艾特姆根据生产计划按已确定的供应商和价格进行采购，以达客户资源共享的目的。4. 艾特姆提供服务或产品，由公司确定相关价格、价格变化的幅度范围。艾特姆不能自行定价，如因特殊情况需对价格调整超出幅度范围的，经公司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审核同意，以达客户资源共享的目的。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公司现有 4 个自然人股东，1 个法人股东，股东人数、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要求。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成立，目前董事会由五人组成，殷文字先生经由 2014 年 12 月 1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被选举为董事长，印荣国被聘为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运营，张永坚被聘为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处理具体事宜，王建强出任董事会秘书，殷荷珍出任财务总监。

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订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经营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能够从制度层面保证现有公司治理机制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同时也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事项均进行了相应规定：

序号	事项	公司章程条款及公司管理制度	主要内容
1	投资者关系管理	第十二章	公司章程第十章专门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事宜。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内容、方式、组织及实施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
2	纠纷解决机制	第十条、第二百〇三条	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第三十八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利用其股东权利或者实际控制能力操纵、指使公司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等	分别针对管控投资及担保风险，规范关联交易等业务流程事项均进行了具体规定。
4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第七十五条	详细规定了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第九十七条	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等制度	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做出了明确规定。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会议、2 次监事会会议。股份公司成立不久，管理层规范意识有待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需加强规章制度学习。

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公司章程》，其中第九十一条规定，“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殷荷珍、印荣国、张永坚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超过公司董事总数 1/2。

201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确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任命高级管理人员决议效力的议案》，删除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比例的条款，并对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效力予以确认。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重大事项基本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制度要求进行决策，相关决议和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相对较短，公司治理运行效果尚待观察。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执行各项制度及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殷文宇先生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金融软件的开发与实施，拥有独立完整的技术、服务及营销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目前，公司依法

独立进行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由股份公司全部承接，目前正在办理变更事宜。公司合法拥有其办公、生产用房的使用权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办公设备、研发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

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公司的经营场所相互独立。目前，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三）人员独立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以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命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上述企业领取薪酬。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各职能部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五、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殷文宇先生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持有东日兴 90.00%股份，持有银科投资 100.00%股份。殷文宇父亲殷岳良先生持有华融担保 50.83%股份。

1. 东日兴

东日兴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2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常州市天宁区清凉东村 15-1-6 号，经营范围为“受托资产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除证券、期货咨询业务），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殷文宇先生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殷荷珍女士任该公司监事，东日兴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殷文宇	9,000,000.00	90.00	货币出资
2	殷荷珍	1,000,000.00	1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东日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基本不一致，存在同业竞争可能性相对较小。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东日兴股东殷文宇、殷荷珍已出具承诺，东日兴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进行任何实际经营，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2. 银科投资

银科投资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2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注册地址为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9-1 号 2101-1 室，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除金融、保险）；企业营销策划；

投资管理；计算机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殷文字先生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有其 100.00% 股份，殷荷珍女士任该公司监事。

银科投资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存在同业竞争可能性。银科投资唯一股东殷文字先生出具承诺，银科投资主要作为持股平台，不从事任何实际经营活动，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3. 华融担保

华融担保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20 日，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常州市戚墅堰区潞城东方小区东城路 50 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动产质押监管。一般经营项目：无”。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殷文字先生的父亲殷岳良先生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华融担保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殷岳良	61,000,000.00	50.83	货币出资
2	胡掘娟	14,000,000.00	11.67	货币出资
3	戚建投资	10,000,000.00	8.33	货币出资
4	东日兴	10,000,000.00	8.33	货币出资
5	常州市留学归国人员协会	5,000,000.00	4.17	货币出资
6	常州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6.67	货币出资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目前，华融担保已经建立起一套包括制度控制、流程控制、人员控制、财务控制等组成的全面、有效的标准化风险控制体系，具体措施如下所示：

(1) 制度控制。公司制定了包括《保前调查制度》《保后跟踪管理制度》《担保业务操作流程》《项目监控制度》《反担保抵（质）押制度》《评审会制度》《业务人员岗位制度》《会计人员岗位制度》等制度，覆盖了全部的业务流程和

工作岗位。公司保持与监管机构和行业协会的紧密沟通，关注政策走向，并及时改进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保证充分性和有效性，降低相关风险。

(2) 流程控制。公司担保业务流程分为客户申请、受理担保、调查审批、签订合同、立卷归档、保后监管、代偿借款、清收欠款等环节。公司制订了详尽的业务流程制度，对每个业务流程的人员行为规范、业务规范及权责进行了明确界定，环环相扣、前后制约。公司在承保时会对客户还款能力和意愿进行调查评估、设置反担保措施并提取有担保赔偿准备金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进行风险控制；

(3) 人员控制。公司在日常运营中通过在人员招聘、晋升等环节加强对人员的筛选，并通过制度、流程、培训、考核等手段加强对各方欺诈或舞弊行为的监测和控制，最大限度降低该类风险；

(4) 财务控制。公司设立有独立的财务部，负责公司经营过程中的一切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货币资金管理等事务。财务部门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采取主动的流动性管理策略，逐月统计公司资金流入流出情况，做到保证金与担保额相匹配、货币资金与偿付比率相匹配，科学匡算头寸，制订合理的流动性计划，确保公司流动性安全。

(5) 杠杆风险控制。公司经营政策稳健，保持合理担保放大倍数，尽量规避风险。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142,767,612.12 元，期末担保余额为 2.5 亿元，担保放大倍数仅为 2.0 倍左右，而均信担保(证券代码：430558)净资产为 31,379.10 万元，期末担保余额为 265,461.00 万元，担保放大倍数为 8.46 倍左右，公司的杠杆率相对合理。

华融担保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基本不一致，存在同业竞争可能性较小。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殷文字先生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承诺如下：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江苏银科金典电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科金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银科金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 2、本人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银科金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 3、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银科金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银科金典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作出赔偿。
- 4、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关联方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的具体内容。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也不存在该等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由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同类型上市公司的具体制度案例，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在《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

在未来运营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防止由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损害股份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

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文字	董事长	7,500,000.00	50.00
2	殷荷珍	董事、财务总监	1,000,000.00	6.67
3	印荣国	董事、总经理	1,000,000.00	6.67
4	张永坚	董事、技术总监、副总经理	500,000.00	3.33
5	刘 峰	董事、外包管理中心部门经理	-	-
6	尹惠晶	监事会主席	-	-
7	周坚波	监事、技术中心业务总监	-	-
8	刘东兴	监事、营销发展部总经理	-	-
9	王建强	董事会秘书	-	-
合 计			10,000,000.00	66.67

殷荷珍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殷文字先生的姑姑。殷文字先生通过持有公司法人股东银科投资 100.00%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33.33%股份。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无股份代持情形。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殷文字先生与殷荷珍女士系姑侄关系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本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将尽力避免本人与银科金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本人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有限公司有关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银科金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自即日起具有法律效力，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殷文字	董事长	艾特姆	执行董事	子公司
			东日兴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公司
			银科投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公司
2	殷荷珍	董事、财务总监	艾特姆	监事	子公司
			东日兴	监事	关联公司
			银科投资	监事	关联公司
3	印荣国	董事、总经理	-	-	-
4	张永坚	董事、技术总监、副总经理	-	-	-
5	刘峰	董事、外包管理中心部门经理	-	-	-
6	尹惠晶	监事会主席	-	-	-
7	周坚波	监事、技术中心业务总监	-	-	-
8	刘东兴	监事、营销发展部总经理	-	-	-
9	王建强	董事会秘书	-	-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殷文字先生持有东日兴 90.00%股份，持有银科投资 100.00%股份，殷荷珍女士持有东日兴 10.00%股份。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亦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 董事

2014年12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殷文字、殷荷珍、印荣国、张永坚、刘峰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 监事

2014年12月12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决议，选举尹惠晶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4年12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决议，选举周坚波、刘东兴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2014年12月15日，公司第一次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选举尹惠晶为监事会主席。

(三) 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12月1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印荣国为总经理，聘任殷荷珍为财务总监，王建强为董事会秘书，张永坚为副总经理。

2015年1月5日，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一致确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任命高级管理人员决议效力。

2015年1月21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一致确认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任命高级管理人员决议效力。

上述变化主要是基于公司股份制改造，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完善公司治理机构而发生的，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一直是殷文字先生，其中殷文字担任公司董事长，印荣国担任总经理，直接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政策制定，高管团队基本保持稳定，部分人员的变更并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2014年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苏亚苏审【2015】16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1. 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

(4) 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反映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未分配利润）；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 报告期内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① 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处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艾特姆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	金融信息咨询、服务	人民币 200万元	100%	100%

（2）报告期内发生的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元)	合并当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元)	

南京艾特姆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前殷文字持有其 60.00% 股权, 殷文字为其实际控制人。	殷文字	151, 456. 31	-129, 874. 28	67, 045. 72
-----------------	----------------------------------	-----	--------------	---------------	-------------

根据 2013 年 10 月 9 日公司与自然人殷文字、欧达峰、许盛英、刘明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00 万元价格受让自然人殷文字、欧达峰、许盛英、刘明合计持有的艾特姆 100% 股权。由于公司和艾特姆同受殷文字最终控制且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自 2013 年 10 月 31 日起将其纳入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5.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的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265, 050. 96	9, 829, 806.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 279, 410. 85	8, 306, 873. 70
预付款项	402, 857. 89	551, 754. 1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9, 574. 80	13, 020, 410. 00
存货	3, 144, 864. 53	735, 465. 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 244. 33	
流动资产合计	21, 601, 003. 36	32, 444, 310. 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 760, 000. 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7, 246, 859. 33	7, 689, 429. 17

固定资产	2, 278, 848. 65	2, 519, 863. 1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9, 170. 17	300, 808. 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 335. 22	67, 097. 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 697. 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 878, 910. 37	10, 577, 198. 60
资产总计	50, 479, 913. 73	43, 021, 508. 8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000, 000. 00	17, 000, 000. 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0, 986. 00
应付账款	1, 524, 745. 48	1, 631, 938. 60
预收款项	110, 470. 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68, 425. 72	644, 511. 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5, 812. 71	125, 659. 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 369, 453. 91	19, 853, 095. 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 369, 453. 91	19, 853, 095. 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000, 000. 00	10, 000, 000. 00
资本公积	16, 456, 983. 9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696, 097. 02	2, 113, 518. 51
未分配利润	1, 957, 378. 82	11, 054, 894. 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 110, 459. 82	23, 168, 413. 1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 110, 459. 82	23, 168, 413. 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 479, 913. 73	43, 021, 508. 83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 897, 549. 83	33, 239, 547. 19
减: 营业成本	20, 898, 762. 72	17, 229, 121. 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1, 541. 66	294, 850. 67
销售费用	2, 691, 215. 47	3, 056, 495. 00
管理费用	9, 724, 636. 71	7, 840, 318. 01
财务费用	806, 124. 56	812, 905. 96
资产减值损失	589, 378. 73	-33, 264. 4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 905, 889. 98	4, 039, 120. 43
加: 营业外收入	2, 442, 412. 24	2, 463, 796. 5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85, 090. 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98.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63,211.81	6,502,916.99
减：所得税费用	321,165.17	567,802.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2,046.64	5,935,114.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42,046.64	5,935,114.02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42,046.64	5,935,114.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42,046.64	5,935,114.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9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 456, 964. 83	36, 189, 080. 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 553, 390. 73	1, 983, 636. 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443, 104. 68	2, 167, 856. 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 453, 460. 23	40, 340, 573. 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373, 350. 35	18, 390, 790. 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 040, 203. 88	11, 366, 546. 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 502, 151. 85	4, 133, 386. 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75, 107. 56	5, 534, 651. 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090, 813. 64	39, 425, 374. 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362, 646. 59	915, 198. 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 166. 99	275, 215. 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 166. 99	275, 215. 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 332, 743. 44	1, 926, 007. 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 330, 000. 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 000, 000. 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 662, 743. 44	3, 926, 007. 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 628, 576. 45	-3, 650, 792. 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 000, 000. 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 000, 000. 00	17, 000, 000. 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 000, 000. 00	17, 000, 000. 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 000, 000. 00	9, 000, 000. 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7, 840. 00	819, 746. 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847, 840. 00	9, 819, 746. 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152, 160. 00	7, 180, 253. 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 113, 769. 86	4, 444, 659. 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 378, 820. 82	4, 934, 161. 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 265, 050. 96	9, 378, 820. 82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113,518.51	11,054,894.67		23,168,41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113,518.51	11,054,894.67		23,168,413.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16,456,983.98			-1,417,421.49	-9,097,515.85		10,942,046.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42,046.64		5,942,046.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4,171.40	-294,171.40		
1.提取盈余公积					294,171.40	-294,171.4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456,983.98			-1,711,592.89	-14,745,391.0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6,456,983.98			-1,711,592.89	-14,745,391.09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6,456,983.98			696,097.02	1,957,378.82		34,110,459.8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94,404.90	6,338,950.60		17,533,35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00,000.00				-300,056.34		1,699,943.66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000,000.00			1,194,404.90	6,038,894.26		19,233,299.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919,113.61	5,016,000.41		3,935,11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35,114.02		5,935,11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919,113.61	-919,113.61		
1. 提取盈余公积					919,113.61	-919,113.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113,518.51	11,054,894.67		23,168,413.18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91,336.07	9,655,063.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279,410.85	8,306,873.70
预付款项	402,857.89	10,581,754.1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5,500.00	1,801,992.50
存货	3,144,864.53	735,465.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244.33	
流动资产合计	21,453,213.67	31,081,149.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70,069.38	1,570,069.38
投资性房地产	7,246,859.33	7,689,429.17
固定资产	2,227,990.48	2,375,390.6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9,170.17	300,808.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335.22	67,097.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69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398,121.58	12,002,795.48
资产总计	51,851,335.25	43,083,944.6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1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0,986.00
应付账款	1,524,745.48	1,631,938.60
预收款项	110,470.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68,425.72	644,511.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66,758.71	125,659.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470,399.91	19,853,095.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7,470,399.91	19,853,095.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456,983.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66,166.40	1,683,587.89
未分配利润	2,657,784.96	11,547,261.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80,935.34	23,230,84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851,335.25	43,083,944.60

(6)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751,918.76	33,088,090.88
减：营业成本	20,794,812.72	17,011,321.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1,122.25	294,305.42
销售费用	2,691,215.47	3,056,495.00
管理费用	9,478,917.18	7,715,279.81
财务费用	805,595.60	812,755.55
资产减值损失	585,452.03	-33,496.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4,114,803.51	4,231,430.48
加：营业外收入	2,441,538.46	2,463,796.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5,090.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6,471,251.56	6,695,227.04
减：所得税费用	321,165.17	567,802.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0,086.39	6,127,424.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50,086.39	6,127,424.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307,838.61	36,033,080.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3,390.73	1,983,636.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32,240.54	2,118,51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93,469.88	40,135,23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73,350.35	18,390,790.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41,411.37	11,258,54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8,237.29	4,128,84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9,075.56	5,516,92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42,074.57	39,295,10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1,395.31	840,126.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166.99	275,215.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66.99	275,215.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0,463.44	1,872,007.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50,463.44	3,872,007.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6,296.45	-3,596,792.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1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7,840.00	819,746.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7,840.00	9,819,746.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160.00	7,180,253.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2,741.14	4,423,586.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04,077.21	4,780,490.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1,336.07	9,204,077.21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83,587.89	11,547,261.06	23,230,848.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83,587.89	11,547,261.06	23,230,848.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16,456,983.98			-1,417,421.49	-8,889,476.10	11,150,08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50,086.39	6,150,086.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4,171.40	-294,171.40	
1.提取盈余公积					294,171.40	-294,171.4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456,983.98			-1,711,592.89	-14,745,391.0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6,456,983.98		-1,711,592.89	-14,745,391.09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6,456,983.98		266,166.40	2,657,784.96	34,380,935.3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 年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94,404.90	6,338,950.60	17,533,35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194,404.90	6,338,950.60	17,533,355.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9,182.99	5,208,310.46	5,697,493.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27,424.07	6,127,424.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9,930.62		-429,930.6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29,930.62		-429,930.62
(三)利润分配					919,113.61	-919,113.61	
1. 提取盈余公积					919,113.61	-919,113.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83,587.89	11,547,261.06	23,230,848.95

6. 最近两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均由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 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

(3)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1)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2)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3)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4)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5) 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 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1)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不进行摊销，在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2) 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的处理

(1)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为企业合并而发行债务性证券支付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 债券如为折价或面值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增加折价的金额；

2) 债券如为溢价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减少溢价的金额。

(3) 公司在合并中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1) 在溢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扣除；

2) 在面值或折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冲减留存收益。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分类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投资策略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 持有至到期投资；3) 贷款和应收款项；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1) 交易性金融资产；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3) 投资性主体对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4) 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以及类似主体持有的权益性投资等。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按业务特点、投资策略和风险管理要求可以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下两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计量金额，相关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

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时，按实际收到的价款（如有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处置日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并将原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累计金额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计量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如有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该项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和一般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金融企业根据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一般企业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计算。企业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如有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予扣除）与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按照发生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费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公司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2）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转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转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处理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该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如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计量日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具体确定原则和方法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认定标准、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含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对于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成本的 20%-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2）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依据其期末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1)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

1)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加上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 其他组合

其他组合系无风险组合，系已经归还的期限较短的偶发性短期拆借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其他组合，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四) 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按照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的确认详见本附注四之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通过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通过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比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手续费、佣金等，冲减发行溢价，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通过发行债务性证券（债务性工具）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通过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处理。

3)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

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经过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

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1) 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六）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房地产。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2.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 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1)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的后续计量, 比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按月计提折旧。

2)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的后续计量, 比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按月进行摊销。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投资性房地产逐项进行检查, 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则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按照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定。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1)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以外, 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5	1.00	19.8
运输设备	4	1.00–5.00	23.75–24.75
电子设备	3	1.00–5.00	31.67–3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 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5)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1)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更新改造、装修等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

(2)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八）无形资产

1. 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究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软件使用权	2		50.00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但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2)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发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根据研究与开发的实际情况，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1) 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 收入

(1) 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 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 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度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按相关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执行了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要求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来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且以成本法进行核算。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	1. 17%	-18, 760, 000. 00	18, 760, 000. 00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三、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呈增长态势，从 2013 年的 33, 239, 547. 19 元上升至 2014 年的 38, 897, 549. 83 元，增长 17. 0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大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第一，随着客户自身网点的增加等规模的扩大，公司的

ITO、BPO 等金融 IT 服务规模也随之增长，从而使公司金融 IT 服务收入持续增长；第二，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在南京、河南等多地设立办事处，使公司业务区域不断扩大，增加了新客户和销售合同，相应的公司营业收入有所增长；第三，公司不断研发新产品，如综合报表管理系统、商业银行绩效考核管理系统、银行互联网金融社区等，使公司营业收入出现新的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基本保持稳定，具体各类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具体如下：报告期内金融 IT 服务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之一，2014 年较 2013 年由 38.84% 增长到 45.10%，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随着公司大力开拓市场以及银行客户网点增加，使公司 ITO、BPO 等金融 IT 服务规模出现较大增长，而公司派出的服务人员和固定费用没有同比例增长，降低了金融 IT 服务销售的单位成本，从而使金融 IT 服务的毛利率有所提升；报告期内金融应用软件销售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之一，2014 年、2013 年公司金融应用软件销售毛利率基本保持平稳；银行互联网应用系 2014 年公司新开发成功的银行互联网软件，毛利率相对较高，2014 年还处于客户试运行销售阶段，只实现小额销售收入，对主营业务收入整体影响较小；金融机具及其他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之一，其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15.99% 下降到 2014 年的 11.92%，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销售毛利率较低的金融机具产品占比较多所致。

（二）偿债能力分析

母公司公司 2014 年末、2013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3.69%、46.08%，公司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借款主要为了扩大生产销售规模而增加经营性资金。公司 2014 年末、2013 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1.63，速动比率分别为 1.13、1.60，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收回了常州普兰普电子有限公司的暂借款，并将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收购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 700.00 万股股权款，从而使公司流动资产有所减少，长期资产有所增加所致，但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于 1，所以，公司资产流动性和偿债能力良好。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93、4.14，应收账款周转率稳中有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了扩大业务，对部分创新业务的客户有所放宽信用期，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长所致。公司 2014 年、2013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77、30.89，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4 年末，公司系统集成项目采购较大额的设备，但尚未发货安装，导致公司 2014 年库存商品余额大幅增长所致。总体上看，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较好。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13,362,646.59 元、915,198.68 元，2014 年较 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包括：第一，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相应的销售款收回有所增加；第二，2014 年公司收回了常州普兰普电子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11,736,054.00 元，从而较大增加了公司 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5,942,046.64	5,935,114.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9,378.73	-33,264.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39,820.45	1,739,820.45
无形资产摊销	253,347.70	106,627.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00.41	-80,272.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7,840.00	819,746.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237.37	4,18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9,398.98	-355,389.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44,166.14	-7,594,935.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0,832.07	373,565.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2,646.59	915,198.68

公司 2014 年、2013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16,628,576.45 元、-3,650,792.45 元，2014 年较 2013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收购常州普兰普电子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的 700.00 万股股权而支付 15,330,000.00 元所致。

公司 2014 年、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152,160.00 元、7,180,253.11 元，2014 年较 2013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期末较期初相比借款减少 300 万元，而 2013 年期末较期初相比借款增加 800 万元所致。

（五）同行业主要财务指标比较

公司的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深圳维恩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831117，以下简称“维恩贝特”），其主营业务为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应用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实施、企业 IT 业务外包。维恩贝特与公司主营业务相近。根据维恩贝特已公开的信息，其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年份	银科经典	维恩贝特
毛利率 (%)	2014 年度	47.19	32.21
	2013 年度	49.25	28.85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014 年度	3.93	2.18
	2013 年度	4.14	2.54
存货周转率 (次)	2014 年度	10.77	-
	2013 年度	30.89	-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014 年度	33.69%	16.55%
	2013 年度	46.08%	16.59%
流动比率 (倍)	2014 年度	1.32	5.66
	2013 年度	1.63	5.57
速动比率 (倍)	2014 年度	1.13	5.66
	2013 年度	1.60	5.57

由于维恩贝特已是新三板挂牌公司，其整体规模大于公司，同时其主要客户对象为大型商业银行，其主要业务为软件销售和金融服务，基本没有存货采购、

库存，并具有较大的资金实力优势，因此维恩贝特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指标均优于银科经典。而银科金典的业务包括金融 IT 服务、金融应用软件、银行互联网应用、金融机具及其他销售，既包括为客户提供服务，也向客户销售软件产品和硬件产品，为保持客户系统稳定和出故障时能及时更换设备和零件，公司有一定的库存存货。同时公司长期从事 IT 业务，拥有管理和技术经验较为丰富的管理和技术团队，使公司具备一定的技术优势，同时公司依托地缘优势，与江苏内主要农商行建立了优质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具有一定的地域优势，使公司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维恩贝特，应收账款周转较维恩贝特快。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主要构成

项目	2014 年度(元)	占比(%)	2013 年度(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8,786,749.83	99.72	33,128,747.19	99.67
其他业务收入	110,800.00	0.28	110,800.00	0.33
合计	38,897,549.83	100.00	33,239,547.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主要为主营业务销售实现的收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将闲置的办公室出租给关联方华融担保而收取的租金收入。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提供 ITO、BPO 等金融 IT 服务实现的收入、销售银行应用软件实现的收入、为银行提供互联网应用实现的收入、销售金融机具及其他实现的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江苏省，只有少量销售往河南地区。公司各类主营业务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1）金融 IT 服务：公司与客户一般按照 3 个月结算一次金融 IT 服务收入，但如果公司提供服务存在投诉情况，客户将按照投诉次数扣减一定比例的实际结算金额，故公司按照经客户确认的 3 个月一次的实际结算金额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如果没有投诉情况，按照合同金额和提供服务期限直线法分摊确认收入。（2）金融应用软件：公司在软件安装完毕并经客户试运营验收合格，和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后，按合同或协议金额确认软件销售收入。（3）互联网金融应用：前期的软件销售，在软件安装完毕并经客户试运营验收合格，和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后，按合同或协议金额

确认软件销售收入；后期的营运维护收入按照合同金额和提供服务期限直线法分摊确认收入。（4）金融机具：金融机具销售部分，在客户已经接收产品，需要安装的产品已经安装并经客户试运营验收合格，和取得经客户确认的签收单后，按合同或协议金额确认商品销售收入；（5）其他租赁设备：小部分设备租赁收入按照合同和租赁期直线法确认收入。所以，公司产品或服务经客户验收和确认就可以表明公司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上述公司收入确认原则符合收入的一般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已将产品和服务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使用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和服务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2. 公司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项目	2014 年度（元）	占比（%）	2013 年度（元）	占比（%）
金融 IT 服务	14,640,865.07	37.75	10,030,535.23	30.28
金融应用软件	10,716,381.21	27.63	11,222,423.89	33.87
银行互联网应用	410,256.41	1.06		0.00
金融机具及其他	13,019,247.14	33.56	11,875,788.07	35.85
合计	38,786,749.83	100.00	33,128,747.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呈增长态势，从 2013 年的 33,239,547.19 元上升至 2014 年的 38,897,549.83 元，增长 17.02%。其中金融专业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0%以上，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2014 年较 2013 年增幅为 45.96%，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大力开拓市场和客户以及原有银行客户网点的不断增加，使公司为客户提供的 ITO、BPO 等金融 IT 服务规模不断增加，相应的公司实现的金融 IT 服务收入也不断增长；金融应用软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0%左右，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2014 年较 2013 年公司金融应用软件销售收入下降 4.51%，基本处于稳定状态；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研发提供的综合报表管理系统、商业银行绩效考核管理系统、互联网金融社区等软件正在推广销售中，其中 2014 年公司新开发的银行互联网应用社区产品，目前处于客户试运行销售期初，未来可能给公司带来软件销售和运维服务收入，成为新的收入增长点；金融机具及其他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0%以上，也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之一，公司金融机具及其他销售，主要系公司根据部分银行客户的需求（包括部分系统集成的硬件销售），公司代理销售金融机具产品，如打印机、服务器等，2014 年较 2013 年该类收入

处于稳定增长态势，增幅为 8.40%，增长不大；其他销售主要为设备租赁收入，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左右，占比微小，公司根据小部分银行客户的需求，公司向其租赁银行金融机具等设备，以满足银行客户部分设备需求。

3. 公司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按销售区域划分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元)	占比 (%)	2013 年度 (元)	占比 (%)
江苏	37,389,313.93	96.40	33,128,747.19	100.00
河南	1,397,435.90	3.60		
合计	38,786,749.83	100.00	33,128,747.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为江苏省内销售实现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96%以上，为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区域，其他的销售区域为河南地区，为 2014 年新增的销售区域，但 2014 年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仅为 3.6%。公司目前正在不断开拓销售区域，如浙江等地。

4.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项目	2014 年度 (元)	占比 (%)	2013 年度 (元)	占比 (%)
金融 IT 服务	8,037,953.51	39.24	6,134,987.46	36.49
金融应用软件	783,801.42	3.83	701,326.42	4.17
银行互联网应用	193,450.87	0.94		
金融机具及其他	11,467,916.80	55.99	9,977,167.53	59.34
合计	20,483,122.60	100.00	16,813,481.41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的波动主要是随着各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波动而波动，其中主营业务主要构成及波动情况如下：

2013 年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类别	项目	直接材料(元)	直接人工(元)	其他成本(元)	合计(元)
金融 IT 服务	发生额		4,920,265.60	1,214,721.86	6,134,987.46
	占比		80.20	19.80	100.00
金融应用软件	发生额		360,032.90	341,293.52	701,326.42
	占比		51.34	48.66	100.00
银行互联网应用	发生额				
	占比				
金融机具及其他	发生额	9,523,666.81		453,500.72	9,977,167.53
	占比	95.45		4.55	100.00
合计	发生额	9,523,666.81	5,280,298.50	2,009,516.10	16,813,481.41
	占比	56.64	31.41	11.95	100.00

2014 年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类别	项目	直接材料(元)	直接人工(元)	其他成本(元)	合计(元)
金融 IT 服务	发生额		6,436,047.11	1,601,906.40	8,037,953.51
	占比		80.07	19.93	100.00
金融应用软件	发生额		344,872.03	438,929.39	783,801.42
	占比		44.00	56.00	100.00
银行互联网应用	发生额		188,680.57	4,770.30	193,450.87
	占比		97.53	2.47	100.00
金融机具及其他	发生额	10,964,081.10		503,835.70	11,467,916.80
	占比	95.61		4.39	100.00
合计	发生额	10,964,081.10	6,969,599.71	2,549,441.79	20,483,122.60
	占比	53.53	34.03	12.45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其他成本，其中直接材料主要为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代理采购的金融机具及其他产品成本，人工费用主要为人员工资、社保、差旅费等人工费用，其他成本主要为折旧费、汽车费用、维修费及其他费用。报告期内金融 IT 服务成本包括直接人工和其他成本，各成本构成占比基本保持稳定，2014 年较 2013 年金融 IT 服务总体成本的波动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金融 IT 服务收入的增长，相应的成本有所增长所致；报告期内金融应用软件成本包括直接人工和其他成本，2014 年较 2013 年相比，金融应用软件的直接人工占比有所下降，其他成本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金融应用软件销售订单和收入有所下降，相应的软件现场安装人员有所减少所致，同时 2014 年部分软件安装调试程序较为复杂，导致相关调试费用有所上升，从而使其他成本有所上升所致。报告期内银行互联网应用成本包括直接人工和其他成本，银行互联网应用为 2014 年开始接收到销售订单并实现收入的业务，其相应的营业成本也随 2014 年其收入的确认而相应的确认增加。报告期内金融机具及其他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和其他成本，直接材料均为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代理采购的金融机具及其他产品的销售成本，其他成本为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将金融机具租赁给客户使用，而发生的租赁金融机具相关的折旧费，2014 年较 2013 年金融机具及其他总体成本的波动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金融机具及其他收入有所增长，相应的其成本也有所增长所致。

5.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毛利情况

产品	2014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金融 IT 服务	14,640,865.07	8,037,953.51	45.10
金融应用软件	10,716,381.21	783,801.42	92.69

银行互联网应用	410,256.41	193,450.87	52.85
金融机具及其他	13,019,247.14	11,467,916.80	11.92
合计	38,786,749.83	20,483,122.60	47.19
2013 年度			
产品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金融 IT 服务	10,030,535.23	6,134,987.46	38.84
金融应用软件	11,222,423.89	701,326.42	93.75
银行互联网应用			
金融机具及其他	11,875,788.07	9,977,167.53	15.99
合计	33,128,747.19	16,813,481.41	49.25

公司长期从事 IT 业务，拥有管理和技术经验较为丰富的团队，使公司具备一定的技术优势，同时公司依托地缘优势，与江苏内主要农商行建立了优质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具有一定的地域优势，上述原因以及公司业务特点使公司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较高毛利。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基本保持稳定，具体各类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具体如下：2014 年金融 IT 服务毛利率较 2013 年由 38.84% 增长到 45.10%，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随着公司大力开拓市场和客户使公司银行客户有所增加，以及原有银行客户网点增加使公司收取的金融 IT 服务费出现较大增长，但公司派出的服务人员和固定费用没有同比例增长，降低了金融 IT 服务销售的单位成本，从而使金融 IT 服务的毛利率有所提高；2014 年、2013 年金融应用软件毛利率分别为 92.69%、93.75%，金融应用软件销售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在金融应用软件前期研发、设计、测试等阶段发生的主要成本费用其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而只将金额较小的金融应用软件在客户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发生相关的成本计入销售成本所致，报告期内金融应用软件销售毛利率基本保持平稳；银行互联网应用为 2014 年公司新开发成功的银行互联网应用产品，2014 年还处于客户试运行销售期初阶段，只实现小额销售收入，但毛利率相对较高，公司计划在未来大力推广和开发的业务；金融机具及其他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15.99% 下降到 2014 年的 11.92%，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销售毛利率较低的金融机具产品占比较多所致。

与公司处于同行业同时主营业务相近的可比挂牌公司为维恩贝特（股票代码为 831117），其主营业务为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应用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实施、企业 IT 业务外包。维恩贝特与公司主营业务大部分一致。根据维恩贝特已公开的信息，其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数据如下：

财务指标	年份	银科金典	维恩贝特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014 年度	3,878.67	9,886.11
	2013 年度	3,312.87	6,089.24
毛利率 (%)	2014 年度	47.19	32.21
	2013 年度	49.25	28.7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与维恩贝特，主要原因系公司依托自行开发的金融应用软件，专注为农村商业银行提供 IT0、BPO 等专业化服务，有自身独特的优势，同时公司所处的地区，人工成本等成本费用较低，而维恩贝特的客户集中在国内大中型银行，竞争激烈，同时地处深圳地区，人工成本等成本费用均高于公司所致。公司 201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3 年有所下降，而维恩贝特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销售毛利率较低的金融机具产品占比较多，从而拉低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总体毛利率；而维恩贝特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不断增长，规模效应导致其毛利率有所上升。

5.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 年度(元)	2013 年度(元)	增长率(%)
营业收入	38,897,549.83	33,239,547.19	17.02
营业成本	20,898,762.72	17,229,121.53	21.30
营业利润	3,905,889.98	4,039,120.43	-3.30
利润总额	6,263,211.81	6,502,916.99	-3.69
净利润	5,942,046.64	5,935,114.02	0.1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处于稳定增长状态，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17.02%，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随着公司市场开拓使公司客户有所增加，以及银行客户网点增加使公司收取的金融 IT 服务费有所增长，同时金融机具及其他销售也有所增长所致；而 2014 年销售的金融机具具体产品结构与 2013 年不同，2014 年打印机、点钞机等毛利率较低的金融机具销售占比较大，从而使 2014 年金融机具及其他销售毛利率较 2013 年有所下降，从而使 2014 年营业收入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2014 年由于公司增加银行互联网金融社区等项目的研发投入而使研发费用较大增长、积极推进新三板进度而使中介咨询费较大增长等因素导致管理费用出现较大增长，和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导致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增长，使公司 2014 年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也出现较大的增长，上述原因使公司 2014 年的营业利润较 2013 年有所下降，从而导致公司 2014 年的利润总额较 2013 年

有所下降，但同时由于公司 2014 年研发费用发生额较 2013 年较大的增长，使公司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也同时增长，而使当期应交企业所得税有所下降，从而使 2014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13 年有所下降，最终使公司 2014 年、2013 年实现的净利润基本保持平稳。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长率 (%)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销售费用	2,691,215.47	6.92	3,056,495.00	9.20	-11.95
管理费用	9,724,636.71	25.00	7,840,318.01	23.59	24.03
其中：研发费用	6,804,252.88	17.49	5,753,621.36	17.31	18.26
财务费用	806,124.56	2.07	812,905.96	2.45	-0.83
合计	13,221,976.74	33.99	11,709,718.97	35.23	12.91

注：上表中“占比”系指费用项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销售费用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修理费、折旧、保险费、交通费、房租等。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下降 11.95%，主要原因系根据公司与银行客户的协商，2014 年公司部分外派人员（包括销售人员）办公用房由银行客户提供（直接进驻银行办公场所），解除了外派人员办公用房租赁，从而使 2014 年销售费用中房租费出现较大下降，同时 2014 年公司将销售部门的部分车辆调配至外包管理中心，使销售部门的汽车相关费用如折旧、交通费等有所下降，上述原因使 2014 年公司销售费用有所下降。

2014 年、2013 年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5.00%、23.59%，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费、通讯费、房租费、劳保用品、折旧、研发费用等。公司管理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24.03%，增加 1,884,318.7 元，其中主要为研发费用增加 990,631.52 元，咨询服务费增加 438,097.80 元、劳保用品增加 142,144.89 元、房租费增加 108,600.00 元。2014 年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原因包括：第一，2014 年公司研发项目立项并实际实施共计 6 个，2013 年研发项目立项并实际实施的共计 4 个，2014 年研发项目的增加使公司研发投入也相应的增加，同时公司所有的研发费用在发生当期均予以费用化，从而使 2014 年研发费用较 2013 年较大的增长；第二，2014 年公司为积极推进新三板挂牌进度，而发生较多的新三板相关的中介费用，从而使 2014 年咨询服务费大幅

增长；第三，2014年公司为统一全体员工工作着装，为全体员工制作工作服，从而使2014年劳保用品费用较大的增长；第四，2014年子公司艾特姆增加租赁经营用房而使2014年房租费有所增长。

2014年、2013年研发费用分别为6,804,252.88元、5,753,621.36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平稳，2014年研发费用较2013年增长18.26%，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市场和银行客户需求有计划的进行开发新项目，2014年公司立项并实际实施的项目包括票据业务管理系统软件V2.0开发项目、银行移动业务平台软件V2.0开发项目、电子对账运营服务及管理系统软件开发项目、银科绩效管理系统软件V3.0开发项目、客户CRM管理系统软件开发项目、综合报表决策分析系统软件开发项目，上述项目除银行移动业务平台软件V2.0开发项目还处于客户试运行使用阶段，其他项目均已开发完毕并在推广销售中。2013年公司立项并实际实施的项目包括电子对账运营服务及管理系统软件、客户CRM管理系统软件、银科银企对账系统软件、综合报表决策分析系统软件，上述项目公司均已开发完毕，已开发完毕并在推广销售中。2014年研发项目的增加使公司研发投入也相应的增加，从而使2014年研发费用较2013年有较大的增长。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发生额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等。2014年、2013年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07%、2.45%，2014年、2013年财务费用基本保持平稳，主要原因系2014年、2013年公司银行借款全年平均余额波动不大所致。

2014年、2013年公司期间费用支出分别为13,221,976.74元、11,709,718.97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3.99%、35.23%。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整体波动不大。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4年度 金额(元)	2013年度 金额(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898.36	80,272.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8,700.00	399,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9,874.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44.32	687.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03,057.32	350,285.8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00,382.17	60,020.0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702,675.15	290,265.80
其中: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702,675.15	290,265.80

报告期内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主要为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具体如下: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14年,公司将部分行驶年限较长的运输设备予以报废,从而产生了当期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元)
运输设备	167,791.00	109,723.60	11,898.36
小计	167,791.00	109,723.60	11,898.36

2013年,公司将一批闲置的电子设备予以报废,从而产生了当期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元)
电子设备	279,487.18	84,544.79	80,272.99
小计	279,487.18	84,544.79	80,272.9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外包服务政府补贴	4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1
软件服务外包奖励		149,2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2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拓展资金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3

省级中小企业创新发 展资金	175,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4
2013 年纳税奖励	115,3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5
常州市创意产业基地 政策奖励	95,4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6
2014 年度常州市级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补 助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7
外包服务政府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38,700.00	399,200.00		

注 1：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级服务外包项目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苏财工贸〔2014〕167 号），公司 2014 年 11 月收到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外包服务政府补贴 400,000.00 元；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拨付 2013 年江苏省支付承接国际服务外包业务转型引导资金的通知》（苏财工贸〔2013〕134 号），公司 2013 年 11 月收到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外包服务政府补贴 200,000.00 元。

注 2：根据常州市创意产业基地管委会公示《常州市创意产业基地 2012 年度政策兑现名单》，2013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收到服务外包奖励 14.92 万元。

注 3：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苏财规〔2011〕42 号），2013 年 11 月，公司收到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 2012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贴 50,000.00 元。

注 4：根据常州市财政局《常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省级中小企业创新发展资金的通知》（常财工贸〔2014〕114 号），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收到 2014 年度省级中小企业创新发展资金 175,000.00 元。

注 5：根据常州市财政局《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兑现 2012 年常州市创意产业基地企业扶持政策的通知》（常财工贸〔2013〕125 号，201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 2013 年纳税奖励 115,300.00 元。

注 6：根据常州市财政局《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兑现 2013 年常州市创意产业基地企业扶持政策的通知》（常财工贸〔2014〕104 号，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收到常州市创意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拨付的 2012 年度政策奖励 95,400.00 元。

注 7：根据常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市经信委关于表彰 2014 年常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十强企业和十佳企业的决定》（常经信软件〔2014〕244 号），2014 年 8 月 25 日，公司收到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拨付的常州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 元。

注 8：根据常州高新区科技局《关于印发〈常州高新区（新北区）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奖励实施细则〉的通知》（常新科〔2007〕22 号），2014 年 4 月，公司收到常州高新区（新北区）软件著作权奖励 3,000.00 元。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13 年 10 月 9 日，公司与自然人殷文字、欧达峰、许盛英、刘明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00 万元价格受让自然人殷文字、欧达峰、许盛英、刘明合计持有的艾特姆 100% 股权。由于公司和艾特姆同受殷文字最终控制且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以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为合并日将艾特姆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故艾特姆 2013 年 1-10 月实现的净利润 -129,874.28 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计入公司 2013 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报告期内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包括：2014 年公司对往来款进行核对清理，确认无需支付的往来款 32,314.00 元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和确认无法收回的往来款 54,250.00 元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2014 年公司因货物质量纠纷发生 6,940.00 元，公司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税收相关的滞纳金和罚款。

公司 2014 年及 2013 年的净利润分别 5,942,046.64 元、5,935,114.0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5,239,371.49 元、5,644,848.22 元。该类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并不具有持续性，公司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四）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银科金典	艾特姆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7%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	25%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2%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增值税按照当期销项税额与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算缴纳，销项税率为 17%。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 号）和《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即：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公司销售软件收入适用此规定。

(2) 企业所得税

2010 年 9 月 15 日，经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证书编号：苏 R-2010-3016），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国务院《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 号）规定，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企业所得税实行“两免三减半”的优惠，公司 2010-2011 年度为免税年度，2012-2014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0 年 9 月 15 日，经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证书编号：苏 R-2010-3016），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国务院《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 号）规定，和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规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 2010-2011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2-2014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0 年 6 月 13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首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032000006。2013 年 9 月 25 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新的高新技术企证书编号为 GF201332000056，有效期三年。按照《企业

所得税法》规定，公司 2010 年至 2015 年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由于上述两项税收优惠政策不能叠加享受，所以，公司 2010-2011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2-2014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合并口径）

（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0,945,545.63	666,134.78	8,826,564.95	519,691.25
组合小计	10,945,545.63	666,134.78	8,826,564.95	519,691.25
合计	10,945,545.63	666,134.78	8,826,564.95	519,691.2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1 年以内	10,206,495.63	510,324.78	8,324,144.95	416,207.25
1-2 年	729,050.00	145,810.00	492,420.00	98,484.00
2-3 年			10,000.00	5,000.00
3 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0,945,545.63	666,134.78	8,826,564.95	519,691.25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银行，银行资金充足，信用良好，付款能力较强。公司的销售收款政策根据公司不同业务具体如下：（1）金融 IT 服务：一般为 3 个月结算一次，在客户确定实际结算金额并收到发票后的 1 个月内收款；（2）金融应用软件：一般在客户合同签订后收取 30% 货款，在金融应用软件试运行验收合格后收取 60% 货款，剩余 10% 在质保期（一般为 1 年）到期后收款；（3）金融机具及其他：客户在签收货物和发票后的一个月内收款。（4）其他设备租赁，租赁合同一般 1 年签订一次，公司一般半年或 1 年分期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处于稳定增长趋势，2014年末较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24.0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开拓市场和客户以及原有银行网点的增加，使公司为客户提供的ITO、BPO等金融IT服务规模不断增长，从而使报告期内公司开票确认的金融IT服务收入大幅增长45.96%，而公司金融IT服务的销售收款政策为3个月结算一次，从而使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也不断增长所致。

2. 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9,991.00	1年以内	7.13	否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3,524.75	1年以内	6.34	否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3,430.00	1年以内	6.33	否
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1,300.00	1年以内	6.22	否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2,920.00	1年以内	6.88	否
合计	3,601,165.75		32.9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2,000.00	1年以内	12.37	否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4,940.00	注	10.14	否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6,080.00	1年以内	9.47	否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5,930.00	1年以内	6.41	否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9,250.00	1年以内	5.66	否
合计	3,888,200.00		44.05	

注：其中1年以内688,000.00元，1-2年206,940.00元。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占比处于稳定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第一，随着金融IT服务规模的增加，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不断增长，相应的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也不断增加；第二，公司加强了应收款项的催收和管理，使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为及时，使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

（二）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账龄列示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年以内	374,976.89	99.32	497,504.16	90.17
1-2年	2,581.00	0.68	26,000.00	4.71
2-3年			28,250.00	5.12
合计	377,557.89	100.00	551,754.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货款和预付油费款等，2014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2014年末公司预付的货款较多的已经收到货物而结转预付货款所致。

2.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 关联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常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9,500.00	34.30	1年以内	预付油费
深圳市永泰新欣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166.89	31.83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安徽雷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500.00	12.32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浪潮(山东)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900.00	9.7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南京莫迪维克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00.00	5.93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355,466.89	94.1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 关联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域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310.00	24.52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浙江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00.00	12.23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	11.78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重庆和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9.79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市永泰新欣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358.16	8.04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366,168.16	66.36		

(三)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429,834.00	60,259.20	101,680.00	17,324.00
其他组合			12,936,054.00	
组合小计	429,834.00	60,259.20	13,037,734.00	17,324.00
合计	429,834.00	60,259.20	13,037,734.00	17,324.00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1年以内	334,584.00	16,729.20	20,080.00	1,004.00
1-2年	13,650.00	2,730.00	81,600.00	16,320.00
2-3年	81,600.00	40,800.00		
3年以上				
合计	429,834.00	60,259.20	101,680.00	17,324.00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普兰普			11,736,054.00	
张浩方			200,000.00	
郇雪冬			1,000,000.00	

合计			12,936,054.00	
----	--	--	---------------	--

2013年末，公司应收普兰普往来款11,736,054.00元，该款项已于2014年收回和抵减收购普兰普所持有的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的700.00万股的股权款；公司短期垫付员工张浩方购房首付款20万元，该款项于2014年上半年收回；公司通过员工郇雪冬个人向江苏邳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入100万元存款，并于2014年1月收回。由于上述款项均为短期拆借行为，并于期后全部收回，公司将上述款项归入“其他组合”，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后发现，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均不低于其账面余额，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河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18,000.00	1年以内	50.72	否
常州市创业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81,600.00	2-3年	18.98	否
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1年以内	6.98	否
龙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1-2年	2.79	否
江苏涟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年以内	2.33	否
合计	351,600.00		81.8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普兰普	11,736,054.00	注	90.02	否
郇雪冬	1,000,000.00	1年以内	7.67	否
张浩方	200,000.00	1年以内	1.53	否
常州市创业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81,600.00	1-2年	0.63	否
龙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1年以内	0.09	否
合计	13,029,654.00		99.94	

注：其中1年以内7,368,054.00元，1-2年4,368,000.00元。

2014年末、2013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余额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99.94%、81.84%，主要原因系公司2014年收回和抵减了应收普兰普11,736,054.00元、郇雪冬1,000,000.00元、张浩方200,000.00元欠款。

(四) 存货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库存商品	3,144,864.53		3,144,864.53
合计	3,144,864.53		3,144,864.53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库存商品	735,465.55		735,465.55
合计	735,465.55		735,465.55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均为库存商品。公司为了满足银行客户对金融机具和系统集成硬件等产品的需求，如智能通道槽、硒鼓、银行柜面互动终端、窗口显示屏、色带架等，以及公司在为银行客户提供金融 IT 运维服务过程中，为银行客户替换老旧的设备或零件，为此，公司为客户代理采购的金融机具、系统集成硬件等产品，公司在尚未发出上述产品时而产生的库存商品余额。

存货均为直接采购的库存商品和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公司领用的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公司销售的产品按销售数量在收入确认时结转相应的库存商品成本。

公司 2014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3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新增外包服务客户南京银行，其首次维护需要较多的金融机具、系统集成硬件、需替换的老旧设备或零件等，使公司在 2014 年末较多的采购上述设备或零件，但在 2014 年末尚未发出，而产生较大额的库存商品余额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按照客户需求和“以单定产”安排库存商品采购，公司存货均处于正常周转中，没有积压的存货，所以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元)
预交企业所得税	139,244.33	
合计	139,244.33	

2014 年公司研发投入增加较多，使公司 2014 年度发生的能够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金额较大，从而使公司 2014 年末出现预缴企业所得税余额。

(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元)	2013.12.31(元)	增减变动(元)	2014.12.31(元)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	成本法	18,760,000.00		18,760,000.00	18,76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元)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元)	本年现金红利(元)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	1.17	1.17				

2014 年 9 月，公司收购普兰普所持有的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的 700.00 万股股权，占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全部股份的 1.17%，每股受让价格按照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 2.68 元确定，公司共支付上述股权款为 1,876.00 万元。

报告期内，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经营情况稳定，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稳定增长，无迹象表明公司对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的投资存在减值情况，所以，公司对该项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9,317,260.64			9,317,260.64
房屋及建筑物	9,317,260.64			9,317,260.6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27,831.47	442,569.84		2,070,401.31
房屋及建筑物	1,627,831.47	442,569.84		2,070,401.31
三、账面净值合计	7,689,429.17			7,246,859.33
房屋及建筑物	7,689,429.17			7,246,859.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7,689,429.17			7,246,859.33
房屋及建筑物	7,689,429.17			7,246,859.33

2013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9,317,260.64			9,317,260.64
房屋及建筑物	9,317,260.64			9,317,260.6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85,261.63	442,569.84		1,627,831.47
房屋及建筑物	1,185,261.63	442,569.84		1,627,831.47
三、账面净值合计	8,131,999.01			7,689,429.17
房屋及建筑物	8,131,999.01			7,689,429.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8,131,999.01			7,689,429.17
房屋及建筑物	8,131,999.01			7,689,429.17

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为用于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位于常州市天宁区清凉东村 15-1-6 号，购买时原计划用于公司经营办公使用，但由于公司为了办公便利和享受相关税收优惠，目前公司为向常州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9-1 号 21 楼用于公司经营办公，而公司将自身拥有的闲置房产主要出租给自然人夏军用于经营宾馆，并每年收取 10 万元的租赁费，而小部分房产出租给普兰普和东日兴用于办公之用，并每年分别向普兰普和东日兴收取 7,200 元和 3,600 元租赁费。

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报告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未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5	1.00	19.8
运输设备	4	1.00–5.00	23.75–24.75
电子设备	3	1.00–5.00	31.67–33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类明细如下：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6,148,594.26	1,111,034.03	167,791.00	7,091,837.29
机器设备	21,453.00			21,453.00

运输设备	3, 652, 552. 44	529, 720. 96	167, 791. 00	4, 014, 482. 40
电子设备	2, 474, 588. 82	581, 313. 07		3, 055, 901. 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3, 628, 731. 14	1, 293, 981. 10	109, 723. 60	4, 812, 988. 64
机器设备	2, 212. 35	5, 309. 64		7, 521. 99
运输设备	2, 219, 045. 72	559, 981. 07		2, 779, 026. 79
电子设备	1, 407, 473. 07	728, 690. 39	109, 723. 60	2, 026, 439. 86
三、账面净值合计	2, 519, 863. 12			2, 278, 848. 65
机器设备	19, 240. 65			13, 931. 01
运输设备	1, 433, 506. 72			1, 235, 455. 61
电子设备	1, 067, 115. 75			1, 029, 462. 0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2, 519, 863. 12			2, 278, 848. 65
机器设备	19, 240. 65			13, 931. 01
运输设备	1, 433, 506. 72			1, 235, 455. 61
电子设备	1, 067, 115. 75			1, 029, 462. 03

2013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4, 845, 406. 99	1, 582, 674. 45	279, 487. 18	6, 148, 594. 26
机器设备		21, 453. 00		21, 453. 00
运输设备	3, 119, 172. 00	533, 380. 44		3, 652, 552. 44
电子设备	1, 726, 234. 99	1, 027, 841. 01	279, 487. 18	2, 474, 588. 8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 416, 025. 32	1, 297, 250. 61	84, 544. 79	3, 628, 731. 14
机器设备		2, 212. 35		2, 212. 35
运输设备	1, 585, 574. 37	633, 471. 35		2, 219, 045. 72
电子设备	830, 450. 95	661, 566. 91	84, 544. 79	1, 407, 473. 07
三、账面净值合计	2, 429, 381. 67			2, 519, 863. 12
机器设备				19, 240. 65
运输设备	1, 533, 597. 63			1, 433, 506. 72
电子设备	895, 784. 04			1, 067, 115. 75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2, 429, 381. 67			2, 519, 863. 12
机器设备				19, 240. 65

运输设备	1, 533, 597. 63			1, 433, 506. 72
电子设备	895, 784. 04			1, 067, 115. 75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增加主要为公司购买的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公司运输设备和电子主要为满足业务开展需求、研发、办公等而购买的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等。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未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九)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的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420, 256. 48	221, 709. 41		641, 965. 89
软件使用权	420, 256. 48	221, 709. 41		641, 965. 89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19, 448. 02	253, 347. 70		372, 795. 72
软件使用权	119, 448. 02	253, 347. 70		372, 795. 72
三、账面净值合计	300, 808. 46			269, 170. 17
软件使用权	300, 808. 46			269, 170. 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使用权				
五、账面净值合计	300, 808. 46			269, 170. 17
软件使用权	300, 808. 46			269, 170. 17
2013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76, 923. 10	343, 333. 38		420, 256. 48
软件使用权	76, 923. 10	343, 333. 38		420, 256. 48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2, 820. 52	106, 627. 50		119, 448. 02
软件使用权	12, 820. 52	106, 627. 50		119, 448. 02
三、账面净值合计	64, 102. 58			300, 808. 46
软件使用权	64, 102. 58			300, 808. 46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使用权				
五、账面净值合计	64, 102. 58			300, 808. 46
软件使用权	64, 102. 58			300, 808. 46

公司的无形资产均为开展业务、研发、办公等经营用的软件使用权，其按照软件使用权预计使用期限为摊销期限，按照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元)	递延所得税 资产(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元)	递延所得 税资产(元)
资产减值准备	738,443.83	110,142.69	537,015.25	67,097.85
合计	738,443.83	110,142.69	537,015.25	67,097.85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计提坏账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引起，公司根据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政策详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期间	期初数(元)	当期计提 (元)	当期转 回(元)	当期转销 (元)	期末数(元)
坏账 准备	2014 年度	537,015.25	601,428.58		400,000.00	738,443.83
	2013 年度	570,279.66	-33,264.41			537,015.25

2014年末较2013年末公司资产减资准备余额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也持续增长，而虽然其他应收款大幅下降，但其主要系收回了短期拆借的普兰普、郇雪冬、张浩方款项，根据公司坏账准备政策，上述款项为其他组合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故导致2014年末应收款项按照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有所增长。2013年末与2012年末公司的资产减资准备余额基本保持稳定。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预付运输设备款	215,697.00	
合计	215,697.00	

2014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2014年末预付的购买汽车款项，该汽车公司已于2015年1月收到，公司于2015年1月将上述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固定资产。

(十三)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4年12月31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房屋及建筑物	9,525,707.98	10,209,292.29
合计	9,525,707.98	10,209,292.29

公司2012年6月9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中山门支行签订了2012年(中办)字016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拥有的产权证编号为常房权证字第00272398号、常房权证字第00482802号的房产作为抵押，为公司主债务自2012年6月9日起至2014年6月9日期间23,454,000.00元最高额内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2014年10月10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签订了2014年宁最抵字1130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拥有的产权证编号为常房权证字第00272398号、常房权证字第00482802号的房产作为抵押，为公司主债务自2014年10月10日起至2019年10月10日期间23,454,000.00元最高额内提供抵押担保。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上述抵押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余额为1,400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在上述抵押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余额为1,400万元。

六、母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资产情况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0,945,545.63	666,134.78	8,826,564.95	519,691.25
组合小计	10,945,545.63	666,134.78	8,826,564.95	519,691.25
合计	10,945,545.63	666,134.78	8,826,564.95	519,691.2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1年以内	10,206,495.63	510,324.78	8,324,144.95	416,207.25
1-2年	729,050.00	145,810.00	492,420.00	98,484.00
2-3年			10,000.00	5,000.00
3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0,945,545.63	666,134.78	8,826,564.95	519,691.25

2. 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9,991.00	1年以内	7.13	否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3,524.75	1年以内	6.34	否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3,430.00	1年以内	6.33	否
江苏东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1,300.00	1年以内	6.22	否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2,920.00	1年以内	6.88	否
合计	3,601,165.75		32.9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2,000.00	1年以内	12.37	否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4,940.00	注	10.14	否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6,080.00	1年以内	9.47	否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5,930.00	1年以内	6.41	否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9,250.00	1年以内	5.66	否
合计	3,888,200.00		44.05	

注：其中 1 年以内 688,000.00 元，1-2 年 206,940.00 元。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51,600.00	56,100.00	97,030.00	17,091.50
其他组合			1,722,054.00	
组合小计	351,600.00	56,100.00	1,819,084.00	17,091.50
合计	351,600.00	56,100.00	1,819,084.00	17,091.50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1年以内	258,000.00	12,900.00	15,430.00	771.50
1-2年	12,000.00	2,400.00	81,600.00	16,320.00
2-3年	81,600.00	40,800.00		
3年以上				
合计	351,600.00	56,100.00	97,030.00	17,091.50

(2) 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常州普兰普电子有限公司			522,054.00	
张浩方			200,000.00	
邹雪冬			1,000,000.00	
合计			1,722,054.00	

2.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河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18,000.00	1年以内	62.00	否
常州市创业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81,600.00	2-3年	23.21	否
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1年以内	8.53	否
龙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1-2年	3.41	否
江苏涟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年以内	2.84	否
合计	351,600.00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郇雪冬	1,000,000.00	1年以内	54.97	否
普兰普	522,054.00	1年以内	28.70	否
张浩方	200,000.00	1年以内	10.99	否
常州市创业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81,600.00	1-2年	4.49	否
龙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1年以内	0.66	否
合计	1,803,654.00		99.81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元)	2012.12.31(元)	增减变动(元)	2013.12.31(元)
子公司投资：					
艾特姆	成本法	1,598,074.38		1,598,074.38	1,598,074.38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元)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元)	本年现金红利(元)
子公司投资：						
艾特姆	100.00	10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元)	2013.12.31(元)	增减变动(元)	2014.12.31(元)
子公司投资：					
艾特姆	成本法	1,598,074.38	1,598,074.38		1,598,074.38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元)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元)	本年现金红利(元)
子公司投资:						
艾特姆	100.00	100.00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债务情况（合并口径）

（一）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4年12月31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抵押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17,000,000.00

公司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天宁支行	2,000,000.00	2012-06-28	2013-06-14	经营周转
	4,000,000.00	2012-07-01	2013-06-14	经营周转
	8,000,000.00	2014-05-07	2015-04-29	经营周转
	6,000,000.00	2014-06-03	2014-11-28	经营周转
	6,000,000.00	2014-10-16	2015-04-14	经营周转
	8,000,000.00	2013-05-15	2014-05-02	经营周转
	6,000,000.00	2013-06-17	2014-06-13	经营周转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	3,000,000.00	2013-12-25	2014-12-11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	2012-06-27	2013-06-26	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保证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名称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元)	备注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	2013-12-25	2014-12-11	人民币	3,000,000.00	印荣国以个人房屋作价 80.49 万元作为抵押物；殷荷珍、朱瑞忠、殷文字、胡挹娟以保证方式对借款全额做担保。
合计				3,000,000.00	

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 JK0611130000406《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行借款人民币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1 日，借款利率为 6%。同日，关联方殷荷珍和朱瑞忠夫妇、殷文字和胡挹娟夫妇、印荣国与该行签订了编号分别为 B2061113000479、B2061113000480、DY061113000142《保证担保合同》，关

联方殷荷珍和朱瑞忠夫妇、殷文字和胡掘娟夫妇、印荣国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已履行完毕。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名称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天宁支行	2014-05-07	2015-04-29	人民币	8,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天宁支行	2014-10-16	2015-04-14	人民币	6,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2014 年 5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中山门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中办）字 0114 号的《小企业借款合同》，公司向该行借款 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同时，公司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2 年（中办）字 016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自有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01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中山门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中办）字 0172 号的《小企业借款合同》，公司向该行借款 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同时，公司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年宁最抵字 1130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自有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二）应付票据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银行承兑汇票		450,986.00
合计		450,986.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发生额均为采购货物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已支付到期的应付票据，无应付票据余额。

（三）应付账款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502,595.48	98.55	1,587,924.60	97.30
1-2 年	10,450.00	0.68	31,700.00	1.94
2-3 年	4,900.00	0.32	12,314.00	0.76
3 年以上	6,800.00	0.45		
合计	1,524,745.48	100.00	1,631,938.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应计未付金融机具等商品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基本保持平稳，公司基本能够在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期内按时支付货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常州云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7,155.00	1年以内	7.68	否
江苏紫金电子集团南京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1,350.00	1年以内	6.65	否
苏州惠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年以内	6.56	否
常州市浚络电脑有限公司	93,319.00	1年以内	6.12	否
南京创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2,755.00	1年以内	5.43	否
合计	494,579.00		32.4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	387,704.00	1年以内	23.76	否
常州云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1,550.00	1年以内	16.03	否
上海晨景实业有限公司	155,520.00	1年以内	9.53	否
深圳市联软科技有限公司	131,500.00	1年以内	8.06	否
常州市浚络电脑有限公司	100,000.00	1年以内	6.13	否
合计			63.5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为了有效降低成本，增加合格供应商名录，加强采购竞争性比价，分散采购所致。

(四) 预收账款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10,470.00	100.00		
合计	110,47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均为销售预收货款。根据公司的销售收款政策，公司软件销售系根据与银行客户的协商情况，一般在签订合同后，收取一定比例（一般为 30%）的定金，在软件试运行验收合格后收取 60% 货款，剩余 10% 在质保期（一般为 1 年）到期后收款。但由于大部分的软件销售，从合同签订到银行客户软件

试运行验收完毕时间周期较短，所以，一般较少存在预收账款余额。2014年底，公司出售给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邳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应用软件分别为预收 50,060.00 元、60,410.00 元，由于上述银行客户尚未验收，故形成了期末预收账款。

(五) 应交税费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企业所得税		209,153.11
增值税	507,522.96	388,712.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526.61	27,209.90
教育费附加	25,376.15	19,435.65
合计	568,425.72	644,511.53

应交税费余额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发生较多的研发费用，使 2014 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有所减少，相应的应交企业所得税有所下降所致。

(六)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列示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65,812.71	100.00	122,400.00	100.00
合计	165,812.71	100.00	122,400.00	100.00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殷文字	7,000.00	
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53,000.00	122,400.00
合计	160,000.00	122,400.00

公司有限公司阶段规范意识不强，报告期内公司统一与常州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年租赁金额为 367,200 元，其中约一半的办公室由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办公使用，所以，公司与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约定：各承担一半的租金，每年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先垫付全部租金，公司再支付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每年一半的租金，即 2013 年、2014 年分别

为 122,400.00 元、153,000.00 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支付完毕对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欠款。

3. 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常州普兰普电子有限公司	1,107,946.00	1 年以内	资金往来	86.98	否
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53,000.00	1 年以内	代垫款	12.01	是
合计	1,260,946.00			98.9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22,400.00	1 年以内	代垫款	100.00	是
合计	122,400.00			100.00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股东权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456,983.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696,097.02	2,113,518.51
未分配利润	1,957,378.82	11,054,894.67
股东权益合计	34,110,459.82	23,168,413.18

2014年10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由新增股东银科投资以货币形式出资500万元，出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500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银科投资缴纳的500万元出资款，并取得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核发的《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2014年 11月1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以截至2014年10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计的净资产31,456,983.98元（其中实收资本15,000,000.00元，盈

余公积1,711,592.89元，未分配利润14,745,391.09元）进行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折合股份总额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15,000,000.00元，剩余16,456,983.98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2014年12月15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整体变更出具了苏亚苏（2014）验字第53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2013年10月9日，公司与自然人殷文字、欧达峰、许盛英、刘明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200万元价格受让自然人殷文字、欧达峰、许盛英、刘明合计持有的艾特姆100%股权。由于公司和艾特姆同受殷文字最终控制且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视同艾特姆从设立起就被母公司控制，所以，（1）公司对201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期初进行追溯调整，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追溯调整增加2013年合并财务报表期初资本公积200万元。（2）公司因受让艾特姆100%股权在2013年10月支付对价200万元，所以2013年10月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200万元。

2014年、2013年公司按照母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分别为294,171.40元、919,113.61元。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殷文字	股东、董事长
印荣国	股东、董事，总经理
殷荷珍	股东、董事、财务总监
张永坚	股东、董事
刘峰	董事
尹惠晶	监事
周坚波	监事，
刘东兴	监事
王建强	董事会秘书
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东日兴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常州银科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股东殷文字直接持有公司50.00%股权，通过持有法人股东银科投资间接持有公司33.33%股份，股东殷文字合计持有公司83.33%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

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06月20日，由殷岳良、胡掘娟、常州市戚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苏东日兴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市留学归国人员协会、常州股权托管中心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为：320407000028231，法定代表人为殷岳良，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人民币，住所：戚墅堰区潞城东方小区东城路50号，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动产质押监管。一般经营项目：无。

江苏东日兴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03月02日，由殷文字和殷荷珍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为：320404000043399，法定代表人为殷文字，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天宁区清凉东村15-1-6号，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除证券、期货咨询业务），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银科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09月02日，由殷文字一人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注册号为：320407000267402，法定代表人为殷文字，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9-1号2101-1室，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除金融、保险）；企业营销策划；投资管理；计算机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交易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印荣国、殷荷珍、朱瑞忠、殷文字、胡掘娟	本公司	300.00	2013-12-25	2014-12-11	是

2013年12月12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JK0611130000406《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行借款人民币3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12月12日至2014年12月11日，借款利率为6%。同日，关联方殷荷珍和朱瑞忠夫妇、殷文字和胡掘娟夫妇、印荣国与该行签订了编号分别为B2061113000479、B2061113000480、DY061113000142《保证担保合同》，关联方殷荷珍和朱瑞忠夫妇、殷文字和胡掘娟夫妇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印荣国以个人房产作价80.49万元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合同已履行完毕。**上述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增加了公司经营性资金供应，缓解了公司资金周转困难。**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均未要求公司支付担保费或为其提供反担保等承担责任，未对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产生影响。

(2) 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东日兴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公司将自身拥有的位于常州市天宁区清凉东村15-1-6号小部分房产（30平方米）租赁给东日兴办公之用，公司每年向东日兴计收租金为3,600元。公司参照当地同地段租金与上述承租方协商确定价格，其租金价格未显失公允。**公司将闲置的房产租赁给东日兴，使公司闲置房产为公司增加一定的收益和解决了东日兴办公场所问题。**

(三) 关联往来余额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该项目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元)	占该项目总额的比例(%)
1. 其他应付款				
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53,000.00	92.27	122,400.00	100.00
殷文字	7,000.00	4.22		
小计	160,000.00	96.49	122,400.00	100.00

公司有限公司阶段规范意识不强，报告期内公司统一与常州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年租赁金额为 367,200 元，其中约一半的办公室由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办公使用，所以，公司与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约定：各承担一半的租金，根据常州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统一支付租金租金的要求，每年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先垫付全部租金，公司再支付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每年一半的租金，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形成了公司未支付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款项余额分别为 122,400.00 元、153,000.00 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支付完毕对常州华融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欠款。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与非关联公司发生的此类业务决策程序一致，存在不规范现象。

2.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经公司创立大会表决通过生效。根据该办法，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一百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审批决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八百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60%以下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八百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60%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后，已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规定，同时也对关联方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作出了规定。此外，《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已对关联交易及其价格、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回避制度与措施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

（七）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组织、机构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两年没有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的情况。

十二、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于2014年12月10日经江苏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0月31日，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4）第21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用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对象为公司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截至2014年10月31日止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人民币4,641.62万元，比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价值4,641.62万元高出1,495.92万元，增值率为47.55%。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艾特姆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公司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艾特姆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	有限责任	人民币200万元	100.00	100.00

艾特姆于2010年7月16日，由自然人殷文字、欧达峰、许盛英、刘明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10月9日公司与自然人殷文字、欧达峰、许盛英、刘明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200万元价格受让自然人殷文字、欧达峰、许盛英、刘明合计持有的艾特姆100%股权，股权变更后，艾特姆注册资本为200万元，由均由公司出资，注册号为：320103000209972，法定代表人为殷文字，住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699号，经营范围：金融信息咨询服务；金融电子产品设计及研发；金融设备租赁及销售；广告制作；计算机维护；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电子产品销售；安防工程设计及施工；企业管理策划；电脑图文制作；市场营销策划；办公设备租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冶金设备、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资产总额	1,306,593.86	11,537,633.61
负债总额	7,000.00	10,030,000.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99,593.86	1,507,633.61
项目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营业收入	145,631.07	151,456.31

利润总额	-208,039.75	-192,310.05
净利润	-208,039.75	-192,310.05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变化详见本章“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之“（二）最近两年财务报表”之“4. 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之说明。

十四、风险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殷文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00%的股份，通过持有公司法人股东银科投资 100.00%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33.33%股份，拥有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的实际控制权。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人员和管理层对股份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需要加强学习。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能有效践行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及治理机制运行紊乱的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经营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以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进行侵害；（2）公司将落实董事会、监事会的决策监督职能，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以降低公司发展中的风险；（3）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加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二）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和《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即：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软件产品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公司 2010 年 9 月取得江苏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规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2010年至2014年享受了上述“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公司2010年6月13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9月25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三年。所以，公司2013年、2014年享受按照12.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5年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同时公司报告期内发生了较大额的研发费用，并享受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

随着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享受完毕，公司将享受税率相对较高的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将一定程度上减少公司2015年及之后的净利润。同时如果未来国家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如增值税不再有优惠政策，或公司发生未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研发费用不符合加计扣除相关规定等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费用将大幅增加，从而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的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公司实力，增强公司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经营的成本，提高盈利水平，减少公司对税收优惠政策的依赖。同时，公司将加强对研发项目发生的相关费用管理，独立核算，从严审核，防范不符合规定的费用计入研发费用等不规范事项的发生。

(三) 客户地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托江苏省经济发展程度高、金融业发达等地缘优势，与省内主要农商行建立了优质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客户资源丰富，但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江苏省，虽然目前公司积极调整营销战略，并在北京、河南等地均实现一定的市场拓展，但短期内公司客户地域集中的风险仍然存在。

应对措施：公司将立足江苏省内商业银行客户群体，在保持现有细分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利用已经积累的品牌、经验和地域优势，积极向区域中心城市及发达地区的县级城市的客户拓展市场，努力为后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四) 专业人才流失的风险

技术人才队伍是软件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其中核心技术人员在关键技术的设计、研发及应用各个环节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产品多应用于专业性要求较高的金融和泛金融领域，核心技术及应用技术掌握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公司通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投入培养了一支较为成熟的技术队伍。专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一旦流失，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重视核心技术人员培养和激励，拥有健全的激励体系，并对核心技术人员适时进行股权等激励，保证人员的稳定和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注重通过激励机制激发人才的工作积极性和创新能力。另外，公司额外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培训机会及良好的文化和工作氛围对吸引员工起到了一定积极作用。目前公司核心员工基本持有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比较稳定。

（五）财务管理风险

公司金融IT服务、金融应用软件、银行互联网应用等业务的成本费用主要为人工及与人工相关的其他支出。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处于业务发展初期，存在人员混用、身兼多职的情形，运营人员、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存在交叉，且未对人员工时等进行精细化管理，因此导致报告期的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归集不够精确。虽然上述事项对报告期的净利润、净资产不构成影响，但可能导致报告期成本、费用异常波动，并对报告期的毛利率、费用率产生一定的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对成本核算体系进行了梳理和规范，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业务的包括成本核算体系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体系等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会计核算的准确性。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严格执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体系，可能对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准确等财务管理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对成本核算体系进行了梳理和规范，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业务的包括成本核算体系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体系等内部控制制度，并要求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严格执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体系，保持财务核算准确性，以加强财务管理。

（六）技术升级的风险

软件行业内的技术发展日新月异，新技术、新产品层出不穷，过快的技术发展给公司及时更新现有的技术带来挑战和冲击。如果不能紧跟最新科技的发展，不能及时更新最新技术，开发新产品，现有的技术和产品将会出现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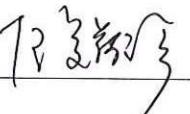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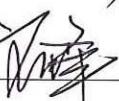
公司将在资源配置合理化的前提下尽力提高技术升级的可能。公司重视技术研发的投入，积极研发金融软件相关前沿技术。公司已经申请多项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等，掌握了一定的金融软件相关成熟技术。公司在研发实践过程中，将根据下游产业客户的需求不断推进技术升级，形成公司的综合产品研发优势。

第五章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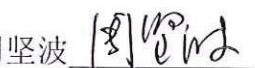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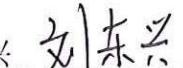
一、公司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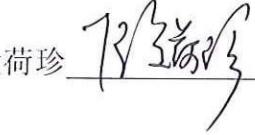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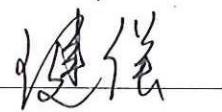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殷文宇  殷荷珍  印荣国 
张永坚  刘 峰 

全体监事签字：

尹惠晶  周坚波  刘东兴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印荣国  殷荷珍  张永坚 
王建强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杨

张 杨

项目组成员签名：

张杨

张 杨

郑光炼

郑光炼

周寅

周 寅

法定代表人签名：

孙树明

孙树明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江苏银科金典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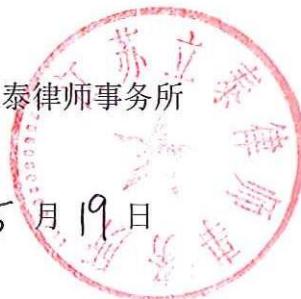
陈 磊 陈磊

刘伦善 刘伦善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刘伦善

江苏立泰律师事务所

2015 年 5 月 19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银科金典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于志强 于志强

曾 全 曾全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詹从才 詹从才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银科金典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